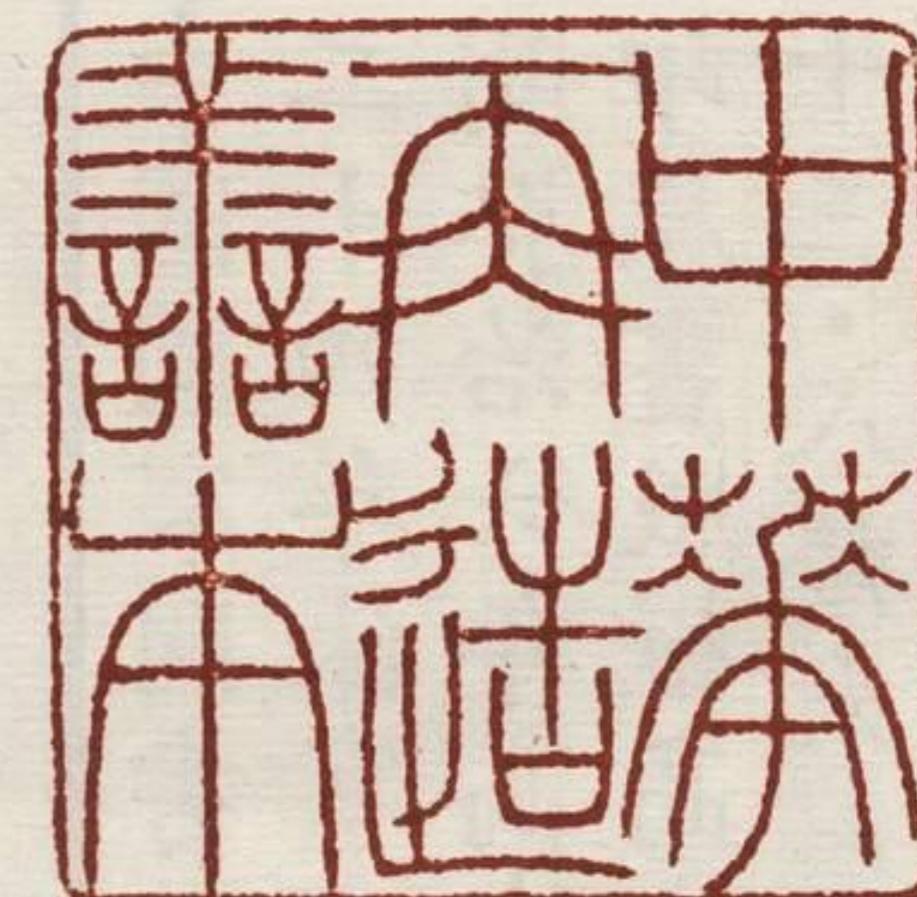


春秋屬辭

一

據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元至  
正二十四年休寧商山義塾  
刻明弘治六年高忠重修本  
影印原書版框高十七釐米  
寬十三·八釐米



春秋屬辭序

圖書

精良圖

春秋古史記也夏商周皆有焉至吾孔子則因魯國之史修之以爲萬代不刊之經其名雖同其實則異也蓋在魯史則有史官一定之法在聖經則有孔子筆削之旨自魯史云亡學者不復得見以驗聖經之所書往往混爲一塗莫能致辨所幸左氏傳尚存魯史遺法公羊穀梁二家多舉書不書以見義聖經筆削粗若可尋然其所蔽者左氏則以史法爲經文之書法公穀雖詳於經義而亦不知有史例之當言是以兩失焉爾左氏之學旣盛行杜預氏爲之註其於史例雜之頗詳杜氏之後唯陳傳良氏因公穀所舉之書法以考正左傳筆削大義最爲有徵斯固讀春秋者之所當宗而可據者二氏各滯夫一偏未免如前之蔽有能會而同之區以別之則春秋之義昭若日星矣柰何習者多忽焉而弗之察其有

致力於此而發千古不傳之秘者則趙君子常其人平子也蓋受春秋於九江黃先生楚望先生之志以六經明晦爲已任其學以積思自悟必得聖人之心爲本嘗語于子常曰有魯史之春秋則自伯禽至於湏公是已有孔子之春秋則起隱公元年至於哀公十四年是已必先考史法然後聖人之筆削可得而求矣子常受其說以歸晝夜以思忽有所得稽之左傳杜註備見魯史舊法粲然可舉亟往質諸先生而先生歿已久矣子常益竭精畢慮幾廢寢食於是者二十年一旦豁然有所悟入且謂春秋之法在乎屬辭比事而已於是離析部居分別義例立爲八體以布列之集杜陳二氏之所長而棄其所短有未及者辨而補之何者爲史策舊文何者是聖人之筆削悉有所附麗凡闇昧難通歷數百年而弗決者亦皆迎刃而解矣遂勒成一十五卷而名之曰春秋屬辭

云嗚呼世之說春秋者至是亦可以定矣濂頗觀簡策所載說春秋者多至數十百家求其大槩凡五變焉其始變也三家競爲專門各守師說故有墨守齊荀廢疾之論至其後也或覺其膠固已深而不能行遠乃倣周官調人之義而和解之是再變也又其後也有惡其是非淆亂而不本諸經擇其可者存之其不可者舍之是三變也又其後也學者衆多實有溢于三家之外有志之士會粹成編而集傳集義之書愈盛焉是四變也又其後也患恒說不足聳人視聽爭以立異相雄破碎書法牽合條類譁然自以爲高甚者分配易蒙迷事而實之是五變也五變之紛擾不定者蓋無他焉由不知經文史法之殊此其說愈滋而其旨愈晦也歟子常生於五變之後獨能別白二者直探聖人之心於千載之上自非與類之才絕倫之識不足以與於斯嗚呼世之說春秋者至是

亦可以定矣如濂不敏竊嘗從事是經辛勤鑽摩不爲不久卒眩衆說不得其門而入近獲繡交於子常子常不我鄙蓋仰題其書之首簡濂何足以知春秋間與一二友生啓而論之見其義精例密咸有據依多發前賢之所未發疎猶張榮廣夏五音繁會若不可以遽定細而聽之則清濁之倫重輕之度皆有條而不紊子常可謂深有功於聖經者矣濂何足以知春秋輒忘僭踰而序其作者之意如此若夫孔子經世大旨所以垂憲將來者已見子常之所自著茲不敢勦說而瀆告之也子常姓趙氏名汎子常字也歟休寧人隱居東山雖疾病不忘著書四方學子尊之稱爲東山先生子常別有春秋師說三卷春秋左氏傳補註十卷春秋集傳十五卷與屬辭並行于世前史官金華宋濂謹序

春秋屬辭序

六經同出於聖人易詩書禮樂之旨近代說者皆得其宗春秋獨未定于一何也學者知不足以知聖人而又不由春秋之教也昔者聖人旣作六經以成教於天下而春秋教有其法獨與五經不同所謂屬辭比事是也蓋詩書禮樂者帝王盛德成功已然之迹易觀陰陽消息以見吉凶聖人皆述而傳之而已春秋斷截魯史有筆有削以寓其撥亂之權與述而不作者事異自弟子高第者如游夏尚不能贊一辭苟非聖人爲法以教人使考其異同之故以求之則筆削之意何由可見卒此屬辭比事所以爲春秋之教不得與五經同也然而聖人之志則有未易知者或屬焉而不精比焉而不詳則義類弗倫而春秋之旨亂故曰屬辭比事而不亂者深於春秋者也有志是經者其可舍此而他求乎左氏去七十子之徒未遠而不得聞此故雖傳

覽遺文略見本末而於筆削之旨無所發明此所謂知不足以知聖人而又不由春秋之教者也公羊穀梁以不書褒貶義味著二氏纂例以釋經猶有屬辭遺意而陳君纂得之爲多庶幾知有春秋之教者然皆泥於褒貶不能推見始終則聖人之志豈易知乎若夫程張邵朱四君子者可謂知足以知聖人矣而於屬辭比事有未暇數數焉者此五經微旨所以闇而復明春秋獨鬱而不發也自是以來說者雖衆而君子一切謂之虛辭夫文義雖雋而不合於經則謂之虛辭可也而亦何疑於衆說之紛紛乎善乎莊周氏之言曰春秋經世先王之志聖人議而弗辯此制作之本意也微言既絕教義弗彰於是自議而爲譏刺自譏刺而爲褒貶自褒貶而爲賞罰其深刻者又爲實錄之說以矯之而先王經世之志荒矣此君子所謂虛辭者也故曰春秋之義不明學者知不足以知聖人而又不由春秋之教也

春秋屬辭目錄

精瑞編

卷之一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

序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之一

一嗣君踰年即位書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不行卽位禮不書  
即位告朔朝正書王正月

二卽位不在正月故不書正月

三歲首必書王月無繫月之事不書王月

四一時無事書首月

五事之繫日者遇晦朔則書晦朔

六喪以月斷者遇閏則書閏

七凡天災物異無不書外災告則書慶祥唯生豐隣瑞則書

春秋屬辭目錄

卷之二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之二

八十郊不從牛粢猶三望郊不時皆書

九天災鼓用牲于社

十大雪不時

十一禘必因事而書義在用禘稱禘義不在用禘稱事

十二常祀用夏時過則書

十三飾廟踰制作主後時立已毀之宮皆書

十四大室屋壞

十五納賂鼎于大廟

十六不告月

十七考營用舞初定羽數

十八當祭大夫卒猶繹去樂

十九 内逆女夫人至無姑至稱夫人有姑稱婦

二十 觀夫人男女同贊

廿一 逆后魯主昏則書過我則書

廿二 魯主王女昏書歸同內女

廿三 出子生則書

廿四 夫來逆妻公自主之則書內女來逆婦書

廿五 婢姪不與適俱行則書

廿六 來媵踰制則書

### 卷之三

####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之三

廿七 凡公薨書地弑則諱而不地未成君書卒不成喪不書葬

廿八 夫人薨不書地弑于外則諱之而書地不用夫人禮卒不稱

夫人不成喪不書葬

#### 春秋屬辭目錄

二

三五五月

廿九 公服母喪書卒

三十 妻母用夫人禮稱夫人書薨書葬

卅一 凡天王崩諸侯卒來赴往弔則書崩書卒不赴不弔不書會

葬則書葬不會不書

### 卷之四

####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之四

卅二 內女爲諸侯夫人書卒書葬不弔不書卒不會不書葬許嫁

書卒來歸以夫人禮成喪書卒

卅三 主王姬之昏爲之服書卒

卅四 內大夫書卒不書葬君不與小斂不書日有加朞兼書卒

于外書地不以卿禮終不書卒諱殺成喪書卒

卅五 天子大夫卒書同內大夫葬則舉謚稱公

卅六 公母弟卒書弟書字

卅七 外弑君從赴告

卅八 殺他國君

卅九 內殺大夫言刺

四十 外殺大夫稱國稱名討亂無余在位不稱大夫公薨公子去

屬衆殺稱人

四十一 夫人出書歸

四十二 公夫人出奔言孫

四十三 諸侯出奔

四十四 公子入國

四十五 外大夫以邑叛

四十六 以地來奔非卿亦書

四十七 出奔大夫入國賊其國稱復入

四十八 諸侯相執

四十九 盟主執諸侯

五十 中國執夷狄之君

五十一 夷狄會而執中國之君

五十二 夷狄相執

五十三 大夫見執則書至非專使不稱行人從公還不書至

五十四 王臣見執自我而行則書還接我書至

五十五 外大夫見執非專使不稱行人非卿雖殺之不書

五十六 外放大夫

五十七 夷狄滅中國而放其大夫

卷之五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之五

五十八 公朝覲始行則書昏稱如既成禮則稱朝往廻而還書其復

五十九 公外如非朝則直言其事

六十夫人越竟始行則書皆言如以事往言其事

六十一諸侯相如告則書

六十二內大夫出聘始行則書皆言如

六十三內大夫以其事出者言其事事不可書但言如非卿不書名氏

六十四諸侯來朝皆成禮而後書故言來朝

六十五諸侯以事來言其事事不可書但言來夷狄言來

六十六王使來聘皆稱使以事來者言其事在喪不稱使

六十七外臣來聘皆稱使私相爲好不稱使

六十八外臣以事來者言其事事不可書但言來

六十九外微者以事來但書人

七十事無專使不言來公在外受之言歸我

## 卷之六

### 春秋傳屬辭用錄

四

三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之六

四內特相盟內爲志書及外爲志書會

五內參盟以上皆稱會伯者之盟稱會蒙及會言若無

主盟稱及

六公如伯國受盟稱及

七公與王臣外臣會盟稱會特相盟稱及

八公會諸侯使大夫盟

九公與夷狄盟稱及特會而後與盟稱及

十內大夫特與諸侯盟稱及稱會與君同

十一內大夫盟諸侯參以上稱會伯者之盟稱會與君同出疆遂

盟稱及非卿不稱名氏

十二內大夫特與外臣盟稱及稱會非卿不稱名氏

十三內大夫與外臣盟參以上稱會伯者之會別盟後至者稱及

以及既會而盟稱及盟字師稱及

八士內大夫與戎盟稱會

公士自外來魯明稱來盟自魯往他國明言泄盟

公特會諸侯自參以上必言故可從可知不言參相主之會  
不言故避不主會言多為會

十四公特會夷狄

十五公會諸侯殊會夷狄言會以會不參言會以參

十六公會杞伯姬

十七公及夫人會齊侯

十八諸侯迎會公

十九公會外師

二十公會外大夫

二十一王臣會諸侯

春秋集解目錄

五

二十二內大夫會諸侯

二十三內大夫會外大夫殊會夷狄言會以會同受命直言會之

二十四內大夫特會夷狄

二十五內大夫會外大夫殊會夷狄言會以會同受命直言會之

二十六君大夫出會諸侯無成事亦書

二十七公及諸侯相遇

二十八公行無成事書次

二十九公矢國書次書如書至書屬書嘻書國邑取色

存策書大體第一之七

內師公卿稱大夫稱名氏微者不書將

內勝外師言敗勝敗相當言戰大崩言敗績微者戰彊

內圍國邑及外師圍國

百三 內入國邑公及諸侯入國

百四 公會伐會侵會圍會而攻戰

百五 大夫會伐會侵會圍會而攻戰

百六 微者會伐言及

百七 內救公會救公會臣友救臣會救

百八 公追

百九 師次會攻

百十 內大夫會城

百十一 王師令與及魯而復書

百十二 外師加魯四境言其鄙直逼國都言伐我

百十三 外師來戰

百十四 內伐國取田邑言伐言取不用師但言取有來歸之者三人

百十五 外取我田邑言取雖我歸之亦言取諱易田言假

百十六 外滅國必書不絕其祀言取迫之使服曰降移其民入杜聚

曰遷

百十七 凡土功無不書都邑備制曰城不備制曰築

百十八 淩川

百十九 蘭匱

百二十 新作門新廄

百廿一 火田

百廿二 觀魚

百廿三 大閱治兵異常

百廿四 軍制作舍

百廿五 加賦稅

夏分器失得

夏肆大眚

夏書亂亡不由赴告

夏關文

夏日月差繆

## 卷之八

### 假筆削以行權第二

#### 序

### 假筆削以行權第二之一

一 公如大國恒書至則不書至以見義

二 公會諸侯恒不書至則書至以見義

三 公會伯主恒不書至則書至以見義

四 公會盟主恒書至則不書至以見義

#### 春秋屬辭目錄

七

三十六

五 公會外大夫不書至會師則書至

六 公會吳楚不書至有中國之君則書至盟戎書至

七 公特將不書至則書至以見義

八 公會伐恒書至爲會言故不書至

九 公會伯國侵伐恒書至則不書至以見義

十 公會外大夫伐國不書至君將稱人則書至

十一 夫人違禮而行不書至必歸寧得禮而後書至

十二 公行不書所在書在楚在乾侯

十四 选王姬不書必主仇昏而後書

十五 諸侯女歸京師不書必魯主昏而後書

十六 內女適諸侯恒書歸苟來歸則不書歸

十七 內女歸寧不書必有故而後書

十六國君來逆女不書卿爲君逆則書

十九繼故不書立必賊討而後書立

二十篡位不書立必不能討而後書立

廿一天王蒙塵復辟不書其首取之則書其出必亂未弭賊未討而後悉書之

廿二天王出入有以之者不書未成尊則書

廿三未成君出入不書必有辯於名實而後書

廿四執君歸不書必伯主釋有罪而後書

廿五弑君以納君不書必所弑稱君而後書

廿六內大夫出奔非其罪不書必有罪而後書

廿七王卿士奔復之不書必不反而後書

廿八王子奔非其罪不書以叛奔卒討之不書必佚賊而後書

廿九公子奔非其罪不書必有故而後悉書之

春秋彙編目錄

八

四三四六句

卅外大夫出奔不書必有關於一國之故而後書

卅一內大夫來歸非其罪不書以伯主之盟復之則書

卅二奔大夫公子復之不書必挾外援以歸而後書苟以叛出書

卅三諸侯逃不書必逃中國而後書

卅四外大夫逃不書齊桓之初則書之

卅五王討篡立者不書雖殺卿士不書必殺無罪而後書

卅六諸侯討亂殺公子不書雖殺庶子母弟不書必殺之非其罪

而後書

卅七兩下相殺不書雖殺太子不書必譏不在相殺而後書譏不在相殺雖無君書雖盜殺書

卅八諸侯反國殺大夫公子以篡入者不書必治以君臣之禮而

後書

卅九篡弑者以奔爲義雖卒討之不書

**四十** 叛臣以出奔爲義雖討以諸侯之師不書

**四十一** 外納不書宜納雖伐不書苟不宜納則書伐書戰甚則書殺

書入必不克納而後書納唯夷狄間中國悉書之

**四十二** 內邑叛不書鄆瀆則書之

## 卷之九

假筆削以行權第二之二

**四十三** 外特相盟會不書雖參以上不書必有關於天下之故而後書

**四十四** 外胥命相遇書與特相盟會同

**四十五** 平不書有關於天下之故則書

**四十六** 王臣會盟有所譁則不書

**四十七** 王臣會伐非有關於天下之故不書

**四十八** 大夫會城于位尋盟不書

**四十九** 大夫會而不能分災譏不在魯不書魯大夫

**五十** 中國夷狄特相盟會不書雖參以上不書必有關於天下之故而後書疑於盟主雖公會之盟不書城下之盟雖內不書

**五十一** 諸侯勤王不書必無功而後書

**五十二** 外次不書必有關於天下之故而後書

**五十三** 凡戍不書必有關於天下之故而後書

**五十四** 內乞師不書之諸夷狄則書

**五十五** 外乞師不書必伯王而後書

**五十六** 公及小國戰不言我師敗績納所宜納與大國戰言我師敗

兼言之苟略之言伐不言戰敗績

**五十七** 外言戰言敗績義不擊矣伐者但書及戰必義擊矣伐而後

王師敗績于中國不書敗于戎則書之

**五十八** 外相敗不書唯晉特書之

六 中國敗夷狄不書唯晉特書之

七 夷狄敗中國不書唯荆特書之

八 夷狄交相敗獲不書必敗其從中國者若中國之從夷狄者

而後書必其君以敗卒而後書

九 公追我不言其來與弗及

十 外伐國取邑不書雖取諸我不書春秋之初則書之

十一 外取師不書侵伐必伐與取異事而後悉書之

十二 外入郛不書唯齊特書之

十三 外伐國不書圍邑有關於天下之故則書之

十四 諸侯滅畿內國不書爲夷狄所滅則書

十五 諸侯被兵出奔者不書必國滅而後書

十六 遷國不書避難而遷則書

十七 諸侯連兵伯主有事舉重不悉書

春秋傳解目錄

十

四四十二

崩

十八 九救不悉書伯者救中國必足以示名義而後書諸侯相救以叛伯無伯書楚救必不能而後書狄救中國以無伯書

十九 兵事言遂不悉書必有關於天下之故而後書

二十 春秋之初戎狄侵中國不書自有伯而後書以之伐粵國不書苟有召之者亦不書

卷之十

變文以示義第三

序

一 文同禮失王不稱天

二 譚公與王卿士盟不書公同微者

三 譚公與外大夫盟不書公同微者以大夫盟公去其族

四 譚公爲悅人役變公將稱師

五 譚公與悅人狩外稱人同微者

六 謳公與仇會伐外補人同微者

七 妾母爲昏主婦姜不稱氏

八 夫人不稱姜氏

九 凡執恒稱人必伯討而後稱君

十 國君反國不言自必自京師自楚而後言自苟殺其大夫公子而後歸則不言自京師苟能興滅繼絕則不言自奔

十一 奔君自外入邑伯國逆之則不名

十二 大夫奔非君出之不名

十三 公子反國非有罪不名

十四 大夫見殺非君臣不名苟殺當其罪則去族

十五 無君相殺稱國

十六 內師加小國言伐加大國言侵苟納所宜納雖大國長周楚師言伐諱公及小國戰但言及亟戰大國但言敗

春秋經傳目錄

十一

三十九

十七 非寇不言敗亟戰不言及戰與伐異事更以伐者及之曲在外言來戰黨惡會戰不言地戰拒伯討不言衄

十八 重取畿內邑言滅內滅國不言師

卷之十一

辯名實之際第四

序

十九 天下無王則桓公春秋禪不書王

二十 中國無伯則晉靈公之盟會諸侯不序

廿一 征伐在諸侯則君將稱君大夫稱人用衆稱師苟略其恒辭則雖君將稱人稱師一役而再有事稱人稱師以喪行稱人

廿二 征伐在大夫則大夫將書大夫微者稱人用衆稱師苟略其恒稱則雖大夫將稱人稱師

廿三 征伐君大夫將稱人不足以盡意則但稱國

廿四外盟會恒稱君大夫微者稱人內微者但稱會曷尊甚恒稱則外君大夫俱稱人內稱會同微者一役再有事稱人

## 卷之十二

### 謹華夷之辨第五

序

### 廿五荆始伐中國以號舉

廿六中國有伯楚君大夫將同稱人唯會得稱君  
廿七中國無伯則楚君將稱君略之而後稱人疑於討賊稱師  
廿八楚君將稱君而後大夫將稱大夫略之則稱人  
廿九楚君大夫主盟會悉從其恒稱唯公及大夫盟則人之

### 卅荆始來聘稱人

卅一楚臣來盟于師稱名氏不言使來獻捷言使不稱君必中國無伯而後來聘稱君使

### 春秋集解目錄

十二

三五十一例

卅二楚君會而執中國諸侯不別言執之者

卅三楚君殺中國之君書名其自相殺不名

卅四諱夷狄執王臣言伐蘿國君言以歸中國素殺不言戰

卅五吳征伐恒舉號唯為中國討罪得稱君

卅六中國會而會吳恒舉號雖吾君大夫特會之舉必以諸侯之禮接而後稱君

### 卅七越舉號從其恒稱

卅八徐見敗伐國皆以號舉國滅則書君奔而名之

### 卷之十三

### 特筆以正名第六

序

### 一 謹曾天王以王狩書

### 二 嗣王在喪稱王配名卒稱子

十四 內辭類

十五 從赴告類

十六 變例類

十七 無費辭類

十八 辭費以其故類

春秋屬辭自錄終

右春秋屬辭自錄凡八篇篇各有序序所以釋其名篇之義也。始於聞諸師曰春秋本魯史成書故必先考史法而後聖人之法可求。審退而考諸左氏傳以盡天爲其學者之說則魯史遺法大略可見而惜其不知經既又考之公羊穀梁二傳以及陳氏後傳諸書又知筆削之法端緒可求而惜其不知史因悟三傳而後諸家紛紜之失不越此二端蓋八篇之名由是而立而述作之體見矣至正戊子歲初集諸說之有合於經者作春秋

春秋屬辭自錄

十五

五十九

傳閑一載未克成竊思倫類區別爲義至精參互錯綜易相矛盾苟不屬辭此事以通之豈無遺憾此八篇之書所纂集也。莫前文篇篇目即是義例其終二篇義例自見篇中第七篇有筆無削與第三篇有筆有削者相對第三篇至第六篇皆據之與第八篇從史文者相對而與前二篇相爲經緯其第七篇則又一經之權衡也大抵史法相承而一定故雖詳密而可盡經則隨事而取衷故法若簡妙而難窮其間義例雖多皆以經傳反覆相證而得其可見者如此學者苟能於此盡心焉則其不可見者當自得於言意之表矣顧恐其間可見者猶或不能無遺爾先儒著書雖老尚冀有進故或終身未嘗示人如訪者東察日深昏塞多忘夫復何言姑出以授其學之士爲集傳尤容若夫因其所可見者以足其所未備達之於其不可見者以盡聖人之志則有望矣君子云歎諸生趙訪子常私識于東山精舍

春秋屬辭卷之一

新安趙訪學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

策書者國之正史也。傳述祝佗之言。謂魯公分物有備物典策。而韓宣子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班固藝文志因謂魯周公之國禮文備物。史官有法。杜元凱亦以備物典策爲春秋之制。而孔穎達以爲若今官程品式之類皆謂魯之舊史。有周公遺法在焉。自伯禽以來無大喪亂。史官前後相蒙。有非他國可及者。然古者非大事不錄于策。小事則簡牘載之。故曰國之正史也。今以春秋所書。準西周末亂。則其書于策者。不過公即位。逆夫人朝聘。會同崩薨。葬禍福。告命。享。祫。賞。蒐。狩。城。築。非禮。不時。與夫災異。慶祥之感。而一國紀綱本末略具。善惡亦存其中。蓋策書大體不越乎此而已。東遷以來。王室益微。諸侯皆叛。伯業又衰。夷狄縱橫。大夫專政。陪臣擅命。於是伐國滅國。而遷取之。禍交作。弑君殺大夫。奔放納入之變。相尋。而策書常法。始不足盡。

春秋屬辭卷一

其善惡之情矣。故孔子斷自隱公。有筆有削。以寓其撥亂之志。其所謂策書之大體。而一國本末具焉者。皆有筆而無削。使不失魯國正史之常。所謂存策書之大體者也。夫春秋當代之史也。使仲尼筆削之際。不復存其大體。魯之君臣能無駭乎。是故有筆有削。以行其權。有筆無削。以存其實。實存而權益達。權達而實愈明。相錯以暢其文。相易以成其義者也。然自左氏不知有筆削之旨。爲公羊學者。遂以春秋爲天子博采衆國之書。通脩一代之史者。於是褒貶之說盛行。又有以為有貶無褒者。又有以一經所書。皆爲非常。而常事不書者。有謂黜周王魯者。有謂用夏變周者。其失在不知有存策書大體之義而已。說經昧其源委。一至是哉。故今特取聖人所存有筆而無削者。悉著于篇。其舊說之甚失義類者。亦或離析而辨正焉。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之一

嗣君踰年即位。書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不行。即位禮不書。

即位告朔朝正書王正月

隱公元年春王正月

桓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莊公元年春王正月

閔公元年春王正月

僖公元年春王正月

文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宣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成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襄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昭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哀公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以上書元年春王正月不書即位者四書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春秋傳解卷一

二

四之十七

者七古者天子建諸侯皆得其爵踐其位臣妾其民人皆有史官以記一國之政令而奉天子之正朔故諸侯薨既殯嗣子定位於柩前踰年正月朔日乃先謁廟以明繼祖還就阼階之位見百官以正君臣國史因書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若春秋書桓文宣成襄昭哀是也或有故不行即位禮則不書即位猶朝廟告朔故書王正月若春秋書隱莊閔僖是也隱攝君位不行即位禮莊閔僖以繼弑君不行即位禮桓宣亦繼弑君而行即位禮者桓宣弱負篡逆欲自同於遭喪繼位者以欺天下後世也蓋即位乃已見群臣故有所隱避則其禮可廢朝廟告朔乃新君見袒櫬奉主教之始禮不可廢也此在周人必有故事魯史脩辭亦有成法故杜氏啖氏據周書與春秋經傳定著其說如此而近代說者往往不同有謂以夏時冠周月者夫四時始春終冬所以成歲三代雖正朔不同而正月之必爲歲首歲首之爲孟春其序皆一定而不可

易也。今既曰周月，則春秋所書正月爲建子之月矣。謂建子之月爲春何？夏時之云又有見。殷周古書正月，則不書時。春秋書月，又書時。爲夫子特筆者，蓋古書乃簡牘記事之體，得以從略。春秋策書國之正史，以事繫日，以日繫月，以月繫時，以時繫年。蓋三代正史遺法也。借令不書時，則事有不得書。月者當何所繫？季文有以不書。公即位爲夫子所削者，蓋由不信。左氏之過，左氏知魯史有不書之例，而考之不詳。於隱公不書即位，曰：亂也。僖公不書即位，不書即位，曰：文。妻出故也。閔公不書即位，曰：攝也。是矣。於莊公得，以排之。唯穀梁謂繼故不稱即位，正也。先君不以其道終，則子弟不忍即位。此說必有所傳，而學者不能折衷，故即位一也。書亦有罪，不書亦有罪，而義愈不通矣。由學者皆不知有存策書大體之法，故其失多類此。凡即位必在朔日。春秋日事志晦朔，此皆不特臨事釋之，使相發云。

即位不在正月，故不書正月。

定公元年夏六月戊辰公即位

以上書六月即位者一凡，公不行即位禮，亦書正月以猶朝正也。是年昭公薨，未至，嗣子未定。魯國無君，故自以王三月繫事史。雖追書元年以繫前半，年之月日實與他元年不同。定公受國於季氏，待昭公喪至既葬，而後即位。故即位在六月，亦與他公繼世者異。此策書之大體，不待筆削而義已明者也。夫子以季氏出其君薨，又絕其冢嗣，喪不得以時，反於是魯國無君者半。半定公，安於得國，而不知爲之變故。凡公即位在正月者，皆不曰而定之。即

位獨日以異之蓋不日以爲恒則日以爲變也公羊氏乃以定無

正月爲春秋微辭凡二傳不知筆削本末而以意說經失皆類此

三歲首必書王月無繫月之事不書王月

隱三年王二月 四年王二月 七年王三月 十年王二月

桓二年王正月 三年口正月 四年口正月 五年口正月 六年

口正月 口正月 口正月 口正月 口正月 口正月

正月 十二年口正月 十三年口正月 口正月 口正月 口正月

年口二月 口正月 口正月 口正月 口正月 口正月

莊二年王二月 三年王正月 四年王二月 五年王正月 六年

王正月 八年王正月 十年王正月 十一年王正月 十二年

王三月 十六年王正月 十八年王三月 十九年王正月 二

十年王三月 二十一年王正月 二十二年王正月 二十四年

王三月 二十八年王三月 三十年王正月

春繁屬等卷一

四

臣等大約

閏二年王正月

僖二年王正月 三年王正月 四年王正月 六年王正月 八年

王正月 九年王三月 十年王正月 十二年王三月 十五年

王正月 十六年王正月 十八年王正月 十九年王三月 二

十四年王正月 二十五年王正月 二十六年王正月 三十年

王正月 三十二年王正月 三十三年王二月

玄二年王二月 三年王正月 四年王正月 九年王正月 十

年王正月 十六年王正月 十七年王正月

成三年王正月 五年王正月 六年王正月 七年王正月 九年

王正月 十一年王三月 十四年王正月 十五年王二月 十

六年王正月 十八年王正月

襄二年王正月 四年王三月 六年王三月 八年王正月 壬

年王正月 十二年王三月 十四年王正月 十六年王正月

十七年王三月 十九年王正月 二十年王正月 二十二年王正月

正月 二十二年王正月 二十三年王三月 二十六年王三月

二十九年王正月 三十一年王正月 三十一年王正月

昭三年王正月 四年王正月 五年王正月 六年王正月 七年王

王正月 十年王正月 十一年王正月 十五年王正月 十八年

年王三月 二十年王正月 二十一年王三月 二十三年王正

月 二十四年王正月 二十六年王正月 二十八年王三月

三十年王正月 三十一年王正月 三十二年王正月

定元年王三月 二年王正月 三年王正月 四年王三月 五年

王三月 六年王正月 七年王正月 八年王正月 九年王正

月 王二月

以上書王正月九十一王二月二十四王三月十九歲首癸書王

月明奉王朝也事繫正月書王正月正月無事而事繫二月則書

王二月正月二月俱無事而事繫三月則書王三月月爲繫事書

也孔氏曰二月殷之正也三月夏之正也故皆書王以別之吳先

生曰此侯國之史故於月上加王若王朝之史則月上不必加王

也二說皆得之其十一年所書王正月爲朝正即位書非常

年繫事之比兼他義故不入此例唯定公元年書王三月繫事與

常年同即位在六月故也此皆魯史成法也近代或有以書王爲

夫子特筆者按殷人鐘銘有唯正月王春吉日之文可見時月稱

王乃三代恒辭其加王於春又可爲改時之證由時月皆王者所

改故得上下言之以便文必正史然後王不先春本王者歛奉夫時之義也隱公自元年而後無正月穀梁傳曰隱十年無正隱不自正也說者曰隱謙不朝正也按隱元年後書二月繫事三書三月繫事一其他如二年春會葬于濱五年春矢魚于棠九年春宋公衛侯遇垂之類或筆削之法不書月或史本不月穀梁知月有義而不能辯也若桓公十八年中書正月不書王者十書二月不書王者三則夫子所削也而杜氏以為由王室不班歷故劉炫規之曰昭公二十三年以後王室有子朝之亂諸侯不知所奉復有何人班歷何故經皆書王蓋杜氏不知有筆削之義故也如歲首無繫月之事則但書春王為月書既不書月不嫌無王也凡史文皆有其義總說在辭從主人篇

四 一時無事書首月

隱六年秋七月 九年秋七月

春秋卷第一

六

五  
卷二

桓元年冬十月 九年夏四月 秋七月 十二年春正月 十三年秋七月 冬十月 十八年秋七月  
莊四年秋七月 五年春正月 十一年春正月 十二年夏正月  
月 十三年秋七月 十五年冬十月 十六年春正月 十八年  
年冬十月 十九年春正月 夏四月 二十年秋七月 二十  
一年春正月 二十二年夏五月 三十年春正月  
僖六年春正月 十年秋七月 十二年秋七月 二十二  
正月 秋七月 三十年春正月 三十一年秋七月 三十二  
年春正月

文八年春正月 夏四月 十三年春正月

宣六年夏四月 冬十月 十一年春正月 十二年秋七月 十八年夏四月

成元年冬十月 十年冬十月 十一年冬十月 十二年冬十月

襄二十二年夏四月

十春王正月

昭十年春王正月 十

月 十四年夏四月 二十年春王

正月 二十九年秋七月 三十二年秋七月

定二年春王正月 三年夏四月 七年春王正月 夏四月 冬十

月 九年春王正月 十一年夏四月

哀八年秋七月 九年冬十月

以上無事書四時首月六十歷一時無事則書首月夏四時以成歲也公羊傳曰春秋編年四時具然後爲年此蓋三代正史遺法春秋以正月爲首夏以四月爲首秋以七月爲首冬以十月爲首或謂春秋書時爲夫子所加者謬可知矣唯莊公二十二年書夏五月無首月蓋夫子旣削其事因留其時月以備一時是魯史於此本非有闕然不改五月爲四月者明其文與史有等前而無增益也

春秋經傳卷一

七

二十九年

三事之繫日若遇晦朔則書晦朔

僖十五年九月己卯晦震夷伯之廟

成十六年六月甲午晦晉侯及楚子鄭伯戰于邲

僖十六年春王正月戊申朔隕石于宋五 二十二年十一月己巳朔

宋公及楚人戰于泓

以上書晦者二書朔者二其日食書朔別見趙氏古史之法應合書日而遇晦朔必書之次爲歷數之證

四 袭以月斷者遇閏則書閏

哀五年冬庚辰葬齊景公

以上書閏者葬節以月斷合數閏故書閏月也襄二十八年十二月甲寅葬王崩乙未楚子昭卒甲寅葬乙未四十二日此閏月明矣不書閏者葬事以年斷則不數閏也

七 凡天災物異無不書外災告則書慶祥唯旱豐饑瑞則書

隱三年春王二月己巳日有食之

桓三年秋七月壬辰朔日有食之既 十七年冬十月朔日有食之

莊十八年春王三月日有食之 二十五年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

二十六年冬十二月癸亥朔日有食之 三十年九月庚午朔日有

食之

僖五年九月戊申朔日有食之 十二年春王三月庚午日有食之  
十五年夏五月日有食之

文元年二月癸亥日有食之 十五年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

宣八年秋七月甲子日有食之既 十年夏四月丙辰日有食之 十

七年六月癸卯日有食之

成十六年六月丙寅朔日有食之 十七年十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

襄十四年二月乙未朔日有食之 十五年秋八月丁巳日有食之

二十年冬十月丙辰朔日有食之 二十一年九月庚戌朔日有食之

春秋繁露卷一

八

五十七

之 冬十月庚辰朔日有食之 二十三年春王三月癸酉朔日有

食之 二十四年秋七月甲子朔日有食之既 八月癸巳朔日有食之

食之 二十七年冬十二月乙亥朔日有食之

昭七年夏四月甲辰朔日有食之 十五年六月丁巳朔日有食之

十七年夏六月甲戌朔日有食之 三十一年秋七月壬午朔日有

食之 二十二年十二月癸酉朔日有食之 二十四年夏四月乙

未朔日有食之 三十一年十二月辛亥朔日有食之

定五年春王三月辛亥朔日有食之 十二年十一月丙寅朔日有食之

十五年八月庚辰朔日有食之

以上日食三十六書日書朔者二十六書日不書朔者七書朔不

書日者一不書日不書朔者二左氏傳曰不書日官失之也天子

有日官諸侯有日御則其意謂王朝日官失之非指魯人明矣公

羊傳曰某月某日朔日有食之者食正朔也其或日或不見或失

之前或失之後失之前者朔在前也失之後者朔在後也蓋以爲司歷失之致日食不在正朔故春秋削其朔日之謬者杜氏釋例以長歷推校經傳明隱三年二月己巳是二月朔不書朔史失之又與左氏曰官失之者相違然長歷所推春秋日食亦不盡得不可據以釋經漢書律歷志叙西漢日食多在晦亦有先晦一日者公羊此義必有所受蓋聖人以日食不在正朔苟書於經非治歷明時之意故或去朔或去日以示義詳見日月篇今考自文以後無不書日者自襄以後無不書朔日者周歷爻朔之法東遷以後失之至是月大小乃得其度爾又何疑乎又按春秋二百四十二年日食三十六公羊傳曰記異也何氏又悉舉其後事

今考前漢二百一十二年日食五十三後漢百九十六年日食七十二魏晉一百五十年日食七十九唐二百八十九年日食九十三宋止嘉定十六年日食一百二十大抵世愈降而日食愈數

春黎屬辭卷一

九

五十九

大運盛衰之候也自漢惠帝而後日有

春秋所不有興亡祀異不同以欲指其

變者

莊七年夏四月辛卯夜恒星不見夜中星隕如雨

十四年秋七月有星孛入于北斗

昭十七年冬有星孛于大辰

哀十三年冬十一月有星孛于東方

以上星隕四九日食星隕皆爲天子記異非一國之志梁山沙崩亦非一國之志以待告而書故別見按左氏傳曰星隕如雨與雨偕也公羊傳曰如雨者非雨也不偕春秋曰雨星不及地尺而復君子脩之曰星隕如雨所謂不脩春秋謂魯史舊文公羊僅於此一處及之亦口傳之語但左氏讀如作而義遂相遠未知何據又按漢志永始中星隕如雨長二丈繹繩未至地滅不及地尺而復即未至地滅也古今星隕固有如此者其所隕者星之光魄故

雖多而不見在地之形說者謂積氣消散所致比他異尤重蓋王運至此而終矣又按昭十七年申須曰彗所以除舊布新也公羊杜預郭璞俱以孛彗爲一星今知不然若漢書注文穎曰彗孛長三星其占略同而形少異孛星光芒短其光四出蓬蓬孛牽然彗星光芒長參參如掃帚長星光芒有一直或竟天或十丈或三十丈史記彗出東井齊景公以爲憂晏子白君高臺深池賦歛如之得刑罰恐弗勝李星將出彗何懼平然則孛甚彗也經書星變此四事以其時考之皆大異也桓莊之際諸侯無王伯者出而天下大權歸於齊晉人情絕望於周此王室一大變也文宣之間晉失伯而楚興中國弊於征伐自是王室愈卑又一大變也夫子莊十二年十七年莊王僖王崩葬不書文公十四年頃王崩葬不書說見辨名實篇平丘而後晉不復能主夏盟春秋治在夷狄子朝之亂諸侯無勤王者五年而後反正此又一大變也經書皇室

春繁屬彙卷一

正二十九

亂則自入春秋以來史文所未有也哀公之時東方諸侯更削吳越天下將蠻爲六國春秋絕筆於獲麟矣夫象人事昭合如此而筆削之法亦相爲終始春秋不徒記異也左氏傳載叔服辟精論星孛唯以大國災咎當之當時流俗之論上不知有王室下不知有天下大勢其所知者唯二三大國而已天文書言北斗爲帝車大辰者天子之正位亦非二子所知也

桓十四年秋八月壬申御廬癸

僖二十年五月乙巳西宮癸

成三年二月甲子新官癸三日癸

定二年夏五月壬辰雉門及兩觀癸

哀三年五月辛卯桓宮僖宮癸四六年六月辛丑毫社癸

以上火災六御廩者公親耕以奉粢盛之筭西宮者別寢也何氏曰禮夫人居中宮少在前右媵居西宮左媵居東宮少在後新宮

者宣公之宮主新入廟也雉門兩觀說見後桓宮僖宮禪蓋而  
毀毫社者殷社諸侯有之以戒亡國有屋焚

桓元年秋大水 十三年夏大水

莊七年秋大水 二十四年秋大水 二十五年秋大水

宣十年秋大水

成五年秋大水

襄二十四年秋大水

以上大水八凡災異在一國者以經所書本國人事考之則儆告之意可見董仲舒曰水者陰氣也春秋緯曰陰盛臣逼民悲情發則水出蓋桓公弑立而好亂三家之所自出莊公國母淫恣不能制宣公篡適成公幼弱而三家之勢成至襄公之末季氏益專此皆陰盛臣逆之應也程子曰春秋所書災異皆天人響應但人淺見以為無應其實皆應也由漢儒言災異皆牽合不足信儒者固

春秋屬辭卷一

十一

四十七

盡廢之

隱九年三月癸酉大雨震電庚辰大雨雪

桓八年冬十月雨雪

僖一年冬大雨雪 十五年九月己卯晦震夷伯之廟 二十九年秋

大雨雹

昭三年冬大雨雹 四年春正月大雨雹

以上大雨震電震廟各一雨雪雨雹各三胡侍講曰雷未可出電未可見而大震電此陽失節也雷電則雪不當復降而大雨雪此陰氣縱也陰陽運動有常凡失其度人爲感之也雹者戾氣也陰侵陽臣侵君之象何氏曰大雪者陰盛之氣也

桓十四年春無冰

成元年春無冰

襄二十八年春無冰

以上無氷三何氏曰周之正月夏十一月周之二月夏十二月法當堅冰無氷者溫也尚書曰舒恒燠若無氷時裏三十八年著例

成十六年春王正月雨木冰

以上雨木冰一高氏曰雨著木而成冰上溫而下寒也劉向謂木者少陽貴臣卿大夫之象後世雨木冰多應在大臣

僖三十三年十二月墮霜不殺草李梅實

定元年冬十月墮霜殺菽

以上雨相變三月令季秋之月霜始降草木黃落謂夏九月也周十二月夏之十月霜當重而不能殺草李梅再花而實周十月夏之八月霜不當重而殺菽皆非常之災李堯俞曰菽之爲物易長而難殺者穀梁傳曰未可以殺而殺舉重可殺而不殺舉輕其旨蓋舉重也范氏曰舉殺豆則殺草可知又按韓非子書載哀公問於仲尼曰春秋墮霜不殺草何爲記之也仲尼對曰此言可殺而不

殺也夫宜殺而不殺則李梅冬實失其道草木猶干犯之而泥君乎此非夫子之言也當僖公薨文公在喪宜殺不殺之義何所取乎借如哀公又問墮霜殺菽何爲記之也則將對曰此言不可殺而殺也於定公繼故之後復何取乎昭公以討季氏不克而出夫子豈使哀公覆其覆轍乎觀夫子責宰我使民戰栗之對識季康子殺無道以就有道之問則非之妄明矣此乃非欲託聖人之言以飾其刑名之術不可通於春秋

莊三十一年冬不雨

僖二年冬十月不雨 三年春王正月不雨 夏四月不雨 六月雨文二年自十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十年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十三年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以上不雨書時者一書四時首月者二書歷時者三書雨者二時不雨書時者一書四時首月者二書歷時者三書雨者二時不雨書時者一書四時首月者二書歷時者三書雨者二時不雨書首月者一書四時首月不雨乃書六月雨

可見以告廟書踰三時不雨總書之雖得雨不書其不告廟亦  
見矣穀梁傳曰不雨者勤雨也一時而言不雨者閏雨也歷時而  
言不雨文不憂雨也得時史之情矣

僖二十一年夏大旱

宣七年秋大旱

以上大旱二言旱不言饑歲猶有入也

宣十年冬饑十五年冬饑

襄二十四年冬大饑

以上饑二大饑凡饑皆書於冬者嘗西成之時五穀皆無民食  
乏絕國貧不能賑恤也

莊七年秋無麥苗二十八年冬大無麥禾

以上無麥苗晏氏曰秋太水漂熟麥反五穀之苗也大無麥  
禾一朝之時或有之多至暮春熟和倉廩空竭也

劉氏曰經無水旱之變忽無麥禾由魯不務蓄積日損月削以至  
麥禾皆盡而後覺之非今歲之事也高氏曰劉向春秋說以為士  
氣不養稼穡不成也沈約宋志謂吳孫皓時嘗有之苗稼豐美而  
實未成閭境皆然百姓以飢所謂大無麥禾者也沉按周之冬正  
五穀皆入之時使歲事稍稔雖蓄積無素何至麥禾皆盡其為歲  
侵明矣劉侍讀之說必兼高氏甚義乃備

桓五年秋螽

僖十五年八月螽

文八年冬十月螽

宣六年秋八月螽十三年秋螽十五年秋螽

襄七年八月螽

哀十二年冬十二月螽十三年九月螽十二月螽

以上螽十公羊傳曰記父也范氏曰蛇蟠之屬禮月令曰仲冬行

春令則蟲蝗爲敗今按爾雅草蟲負蟻者名𧈧也阜螽即蝗也  
一生八十一子或云一生九十九子錢氏曰詩冬螽斯斯乃助語如  
譽斯鹿斯之類非𧈧又螽也毛鄭誤以𧈧螽解螽斯先儒因指爲𧈧  
𧈧非也𧈧或作𧈧字書系省文也

宣十五年冬蠽生

以上蠽生一杜氏曰蠽螽子以冬生遇寒而死故不成螽今按杜  
氏知不成螽者蓋成螽則自晝夏蟲也螽穿地遺卵如蛹兩端有細  
蟲道之上下中若魚子始化類螽所謂蠽也遇大雪則入地深或  
大雨水皆不成螽石虎時河朔大蝗初穿地而生二旬則化狀若  
蠶七八日而卧四日既而飛蓋飛乃名螽蝗初生皆然李巡云蠽  
蝗子也郭璞云蝗子未有翅者其說皆是凡蠽生未爲災本不書  
此爲一歲再生紀異也使成螽則亦不書蠽生而又晝夏蟲如哀十  
三年十二月螽之例矣後漢安帝永初六年三月去蝗獻須蝗子

生節蠽生也凡秋螽不月者皆七月也螽始出則爲多螽不止此  
一月也蠽生不月者災火不在此月也

隱五年九月螟 八年九月螟

莊六年秋螟

以上螟三公羊傳曰記災也爾雅食蕙螟食葉螽食芻𧈧食根  
元蘿鄂州爾雅翼曰五行傳以螟𧈧爲羸蟲之孽漢孔穎叢蟲賦  
曰爰有螻蟲厥狀似螟是螟無足蟲也今食苗心者乃無足小青  
蟲江東謂之橫音若橫逆之橫高氏曰春秋書螟者三隱二莊  
書夏蟲者十有一桓一餘皆僖公之後蓋螟食苗心螽無所不食其  
爲災也螟輕而螽重春秋之初火之輕者亦書之及其久也輕者  
不勝書書其重者爾不然豈隱莊之後二百年間皆無螟邪

莊十七年冬多麋

以上多麋一何氏曰言多者以多爲異也五行志曰劉向以爲麋

蓋牝獸之滛者時莊公將取齊之淫女其象先見爾雅翼曰麋與鹿相反鹿陽獸夏至得陰氣而解角從陽退之象麋陰獸冬至得陽氣而解角從陰退之象今海陵至多千百為羣多牝少牡方按杜氏謂麋多害稼然為災輕當以記異為重看獸有蜚亦然

莊十八年秋有蜚 二十九年秋有蜚

以上有蜚一有蜚一皆魯地所無今忽有之故曰有公羊傳曰記異也穀梁傳曰蜚射人者也陸璣云一名射景或謂含沙射人孔氏曰五行傳云蜚如鼈三足南越婦人多滛故其地多蠻蜚青色近眚也非中國所有南越滯風所生為蟲臭惡時公取齊淫女為夫人方按高氏以蜮為蜮即食苗葉者爾雅翼以蜚為蟲食稻花者其矢相同蓋食稻之蟲所在有之經不當言有故孔氏據郭璞云蜚即負盤臭蟲諸作負蠻者草蟲歲時常有由相涉誤為蠻爾劉侍讀據山海經謂蜚狀若牛一日虬尾見則大疫恐非春秋之

昭二十五年夏有鸕鷀來巢

以上鸕鷀來巢一穀梁傳曰來者來中國也鸕鷀穴者而曰巢公羊傳曰記異也五行志曰劉向以為有蜚有蠻不言來者氣所生所謂眚也鸕鷀言來者氣所致所謂祥也顏師古曰今之鸕鷀中國皆有之亦巢居不皆穴處方按劉子政又以不穴而巢為昭公出奔之祥蓋兼用左氏之謬若顏注之疑乃春秋所書以為異者老子記曰鸕鷀不踰濟今在處有之實自春秋所書始乃地氣推遷使然中國治亂之候也宋治平間邵子居洛陽聞杜鵑聲曰洛陽舊無杜鵑今始至矣或問曰何也曰天下將治地氣自北而南將亂自南而北今南方地氣至矣禽鳥氣類得氣之先者也春秋書六鶴退飛鸕鷀來巢氣使之也蓋先王所以觀天下之妖祥者非一端周禮在魯故時史於鸕鷀始至猶能謹而書之識者多弗

察也若邵子可謂得春秋經世之旨矣

宣十六年夏成周宣廟火

莊二十年夏齊大災

襄九年春宋災 三十一年五月甲午宋災宋伯姬卒

昭九年夏四月陳災 十八年夏五月壬午宋衛陳鄭災

莊十一年秋宋大水

以上外災七成周火一齊災一宋災二大水一陳災一宋衛陳鄭同日災一凡外災告則書昭十八年傳曰宋衛陳鄭皆暴告灾是也莊十一年傳宋大水公使弔焉曰天作澑雨害於粢盛若之何不弔蓋旣來告則有弔禮所以書也唯昭九年書陳災在陳云後時叔弓會楚子于陳或叔弓歸言陳有災而書或楚人告宋伯姬以災卒四國同日災故皆書日以異其事

僖十六年春王正月戊申朔隕石于宋五是月六鶴退飛過宋都

春穀屬辭卷一

十五

四十七

以上外異二傳曰隕石于宋五星也六鶴退飛過宋都風也亦以來告而書書是月嫌與上事同日且著月例周官保章氏掌天星之志日月星辰之變動以觀天下之遷辯其吉凶以星土辯九州之地所封封域皆有分星以觀妖祥以十有二風察天地之和命乖別之祥以詔教政訪序事此星隕石風退鶴所以告隕國而史皆書之也

文三年秋雨雪宋

以上外異一公羊傳曰死而豫也記異也今按後代史志蝗有遇風而墮者有因大雨而墮者有墮而死者有復爲生者

文九年九月癸酉地震

襄十六年五月甲子地震

昭十九年夏五月己卯地震 二十三年八月乙未地震

哀三年夏四月甲午地震

以上地震五外傳曰陽伏而不能出陰遁而不能蒸於是地有地震  
王氏曰春秋五書地震唯於文襄昭哀見之皆陽微陰盛君弱臣  
彊之所致也文公怠惰政仕大夫襄公外役於楚內脅於其臣若  
昭哀則遂失國矣

僖十四年秋八月辛卯沙鹿崩

成五年夏梁山崩

以上外崩二沙鹿晉地名公羊以爲河上之邑陷入于地中漢書  
元后傳云元城鄭東有五鹿之虛即沙鹿地蓋地陷也視山崩為  
變尤重故詳其月日以別之梁山亦在晉皆以告而書古者名山  
大川不以封山崩川竭非一國之故故不繫國公羊傳曰爲天下  
記異也何氏曰土地者民之主沙鹿崩象齊桓將卒伯道毀夷狄  
動宋襄公墓業爲楚所敗也山者陽精象德澤所由生君之象山  
崩象王道絕諸侯失勢大夫擅恣爲中國害

春秋鷺鷥卷一

十六

五馬志

桓三年冬有年

宣十六年冬大有年

哀十四年春西狩獲麟

以上年豐二麟瑞一天道有災異則有慶祥天災歲豐無旱  
休咸物異祥瑞閏道之否秦故史皆書之于策然天災物異  
不書而慶祥必年豐麟瑞然後書其淺深詳略之間教義明矣天  
災歲豐各爲其國書之物異則有爲一國志者有爲天下志者曰  
食星變爲天下記異也墮石鶴飛有蟬有蜚爲一國記異也麟爲  
王者嘉瑞自文武受命至於夫子而後見之則又不止爲天下書  
矣是又非可一槩論者後世人君喜功好名有見一草木一羽毛  
之異而君臣相誇以爲瑞者識者非之故爲春秋志災不志祥之  
說以矯其失而釋經者遂以有年獲麟均爲紀異則亦過矣蓋學  
者知春秋有常事不書之法而失其本旨凡一經所書皆謂之非

常於是有所以桓宣行惡而得有年爲異者有以他公不書有年而二公獨書爲異者夫天道有變則有復水旱饑饉其變也者年大有年其復也雖非有年而亦不至於饑饉者其常也有年大有年史欲屢書而不可得乃生民休戚所繫非天所以賞罰人君說者乃因一人行惡而遂欲災及萬民於是天道有反常之譏而春秋爲遷懲之筆矣自公羊以麟非中國之獸爲異而或者亦以麟出於亂世爲獵人所獲爲異夫麟爲聖人出也此雖亂而有聖人在焉則麟出固不爲異矣因其出而見獲遂欲使之與蜚鷩鸞鵠同科是欲循反常之論而不知其詭激之過也春秋性命之書也詭激非性命之正故不可以言春秋唯趙伯循以有年大有年獲麟均爲慶瑞爲得春秋之旨然其說曰符祥者天地所以答人君也是以志之又曰凡豐年之告于廟故書之記是以著非知他年不告廟爾是又遂以史法爲聖法而不告廟之說亦未當由不知有存也

春秋屬辭卷一

十七

三十九年冬

春秋屬辭卷之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之二

八卜郊不從牛災猶三望郊不時皆書

信三十一年夏四月四十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

宣三年春王正月郊牛之口傷改卜牛牛死乃不郊猶三望

成七年春王正月鼷鼠食郊牛角改卜牛鼷鼠又食其角乃免牛夏月不郊猶三望蒙上廟月十年夏四月五十郊不從乃不郊

襄七年夏四月三十郊不從乃免牲十一年夏四月四十郊不從乃不郊

定十五年春王正月鼷鼠食郊牛牛死改卜牛蒙上夏五月辛亥郊

哀元年春王正月鼷鼠食郊牛改卜牛蒙上夏四月辛巳郊

成十七年九月辛丑用郊

以上書郊祀非禮者九四十郊不從猶三望者牛傷不郊猶三

望者三十四五十不從不郊者各牛傷改卜牛五月郊

一四月郊者一九月用郊者一郊者祈穀于上帝之祭也除地於

郊以行禮故即其祭處名之月令孟春之月天子乃以元日祈穀

于上帝是也孟春謂夏正建寅之月元日謂上辛上帝大徵之享

也郊後望祭四方謂之四望魯僭郊禮唯祀蒼帝而三望不敢用

上辛同常祀三十不從則不郊蓋雖僭而猶不敢盡同於天子也

其禮牛卜吉則爲牲牛傷則改卜帝牛有變卜稷牛稷牛唯具是

爲卜牲十三月上辛不吉則卜中辛卜中辛不吉則卜下辛三十

皆不吉則不郊是爲卜日不郊則卜免牲卜吉則免不吉則繫而

待明年具牲時卜用是爲卜免牲蓋卜牲與免牲皆周禮也因卜

日以决郊之從否則魯君自知其僭明不敢專也然春秋無書三

月郊者蓋牛不傷卜而從郊以建寅之月得郊之時不從不郊不

敢強卜得禮之當故皆不書其書者皆志變異與非禮也

事一牛傷也改卜牛又傷異之甚也非禮之事有四彊上過時  
三望用郊也穀梁傳曰郊三十禮也四十非禮也五十彊也公羊  
傳曰求吉之道三此言彊上之非禮也月令天子祈穀而後躬耕  
帝籍左氏傳曰郊祀后稷以祈農事故啓壟而郊郊而後耕此言  
過時之非禮也傳又曰望郊之細也不郊亦無望可也此言猶三  
望之非禮也九月言用郊者用其禮以祈福而不爲農事也成公  
以國有內難君臣外見執辱而頻年出師未已故竊天子類造之  
意用郊祀以告事而祈焉在魯郊中尤爲僭妄此用郊之非禮也  
魯郊本非禮然旣歲卜而郊則史不勝書故於非禮中記其失  
禮者如此其言免牲不言不郊者從可知也言免牛復言不郊若  
間有事也言牛死則言不郊牛傷得再卜須言不郊義乃盡也不  
言免牛而言不郊者卜不吉不免也然二傳所說失禮之事往往  
不同左氏穀梁初不言魯郊爲僭公羊傳曰卜郊非禮也卜郊何

以非禮魯郊非禮也天子祭天諸侯祭土何氏曰禮天子不卜郊  
魯郊非禮故上爾左氏殊不知此義乃曰禮不卜常祀而卜其謬  
日牲成而卜郊上怠慢也是謂牲既成不當更卜也魯人自知之  
爲非禮故雖牲成而不敢必祭猶假卜以聽於神左氏乃以常祀  
議之由不知其爲僭也劉侍讀則曰卜郊者卜日之吉凶非卜郊  
之可否是以周禮大祭祀卜日同論而不察其不從則不郊之義  
也據大司農圜丘方澤月令四郊各用其節日祈穀用上辛皆無  
事於卜何氏詣天子不卜郊是也凡言前期卜日謂如國有大故  
天子將出皆依郊禮祀上帝及四望類造非常祀則卜日無是義  
有不從不郊之事平傳謂啓壟而郊者爲三代正廟不同故舉平  
月節氣言之下言龍見始殺閉蟄皆是約夏正四孟月不復舉  
氣非謂九祀以節不以月也杜氏乃謂月前節却雖四月可郊則  
春秋四月卜郊不從不郊者三改卜牛而郊者一何必書平四月

宜郊而郊與不郊皆書則三月郊與不郊何不書也又違左氏過  
則書之義矣穀梁傳曰郊自正月至于三月郊之時也公羊傳亦  
曰用正月上辛非唯不詳魯事且失郊之時義矣雜記孟獻子曰  
正月日至可以有事於上帝七月日至可以有事於祖曰可以者  
獻子以此二月宜郊禘知前此未嘗用此二月也春秋唯僖八年  
書七月禘而正月牛傷皆以在滌書獻子欲以正月日至祀天而  
以對月日至祀祖僭且異矣宜不行也明堂位言魯以孟春祀帝  
于郊鄭氏曰孟春建子之月魯之始郊曰以至則由不察明堂位  
之妄而以郊特牲周始郊之文屬之魯也用郊之義二傳唯譏非  
時則九月豈復祈穀也哉或曰懼卜而不從故不卜而直用其禮  
則是歲初無卜郊不從之事何以急至九月乃不卜而郊也若或  
者釋用與用之之用同則幾於誣矣魯郊祀后稷以配天而欲以  
宋襄次睢楚虔岡山爲比豈入情乎雖說經好奇一至於此然於  
史文詳略後先之間亦不察矣夫魯郊僭竊之罪豈待加一辭哉  
顧其變亂禮法悉見于經則學者所當深考爾凡言魯重祭爲天  
子所賜者皆本明堂位祭統然明堂位言成王命魯世世祀周公  
以天子之禮樂遂言是以魯君子孟春乘大路載弧韜旂十有二旒  
日月之章祀帝于郊配以后稷則是言魯人因有太廟重祭而僭  
郊郊非成王賜之也僖公作頌以郊爲誇其言昌錫之山川土田  
附庸而已不言有天子禮樂下文即言周公之孫莊公之子龍旂  
承祀皇皇后帝皇祖后稷使果成王之賜作頌者當顯稱之以釋  
其僭竊不當直自信公言之也其他如傳載祝佗言魯公分物甚  
詳使有天子禮樂不當但言備物典策而已唯呂氏春秋言魯惠  
公使宰讓請郊廟之禮於天子天子使史角往魯人止之近代學  
者多從其說然東遷之後諸侯僭天子大夫僭諸侯其事多矣矣  
必皆嘗請于天子而天子賜之也

九 天災鼓用牲于社

莊二十五年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秋大水鼓用牲于

社于門 三十年九月庚午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文十五年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以上曰食書鼓用牲于社者三大水書鼓用牲于社于門者一社者地示之祭記曰家主中霤而國主社示本也唯爲社事單出里唯爲社田國人畢作唯社丘乘共粢盛所以報本反始也諸侯祭社有常禮史不書此爲日食伐鼓于社僭天子又不用幣而用牲志非禮也左氏舉叔孫昭子之言曰日有食之天子不舉伐鼓于社諸侯用幣于社伐鼓于朝又曰凡天災有幣無牲非日月之眚不鼓其說是也唯莊二十五年傳曰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非當也唯正月之朔慝未作日有食之於是用幣于社伐鼓于朝則又仍季平子之失故劉氏辯之曰夏書記季秋月朔亦有伐鼓之事

豈必正陽之月哉胡氏曰禮諸侯旅見天子入門不得終禮者西而日食與焉古者固以是爲大變故周官鼓人救日月則詔王鼓大僕贊之蓋時周禮久廢左氏隨所見聞傳著其說類多不合此

十 大雩不時

桓五年秋大雩

僖十一年秋八月大雩 十三年秋九月大雩

成三年秋大雩 七年冬大雩

襄五年秋大雩 八年秋九月大雩 十六年秋大雩 十七年九月

大雩 二十八年秋八月大雩

昭三年八月大雩 六年秋九月大雩 八年秋大雩 十六年九月大雩 二十四年秋八月大雩 二十五年秋七月上辛大雩季辛

又雩

定元年九月大雩 七年秋大雩 九月大雩 十二年秋大雩

以上書大雩者二十又雩一又雩不言大承上文可知也雩事也月令仲夏之月天子命有司爲民祈祀山川百源大雩帝用盛樂鄭氏曰陽氣盛而常旱山川百源能興雲雨者也雩吁嗟求雨之祭也雩帝謂爲壇南郊之旁雩五帝之精配以先帝也韶舞琴瑟管籥羽毛竿笙鐘磬皆作曰盛樂凡他雩用歌舞而已春秋傳曰龍見而雩雩之正當以己月凡周之秋三月之中而旱亦脩雩禮以求雨天子雩上帝諸侯以下雩上公周冬及春夏雖旱禮有禱無雩此鄭氏言天子諸侯雩祭之別也魯諸侯之國當雩竟內山川請雨於上公有歌舞而無樂旣僭郊以祈穀遂僭天子盛樂以雩上帝過則雩於秋又甚則雩於冬於脩禮之中又有失焉史皆書夏志非常也杜氏曰雩夏祭所以祈甘雨始夏施陽用事防有旱災而祈之至於四時之旱則又脩其禮此說本鄭氏又曰雖秋雩非過則誤矣雩當以首夏爲正四時之旱當禱而已

雩皆過也左氏釋大雩曰旱也凡八處杜氏謂以別過雩亦非左氏釋經先後詳略本無義例何以見不釋者之非旱而爲過乎昭二十五年一月而再雩釋曰旱甚也定七年一時而再雩謂非旱甚可乎乃獨以爲過何也又曰雩而獲雨故書雩而不書旱雩不得雨則書旱以明災成此說本穀梁爲得史氏之義經書不兩大旱皆雩而不雨故也今考春秋不書六月大雩與不書三月郊同然郊必書曰雩不書日者魯雩於穀以禱旱也故過祀節未遠者不月遠者則月見閏雨之勤怠也必一月再雩然後日著其數也苟甚遠則又不月異冬雩也春秋雖書大雩之僭猶以閏雨勤怠見義不以非禮而忘民也傳曰凡祀啓蟄而郊龍見而雩始殺而嘗閉蟄而烝過則書實魯史舊法公羊傳於桓八年正月烝發嘗事不書之例義與此同而誤以爲筆削之旨今考獲麟後一書載八月大雩而郊廟常祀皆不書不待聖人然後削之也然公羊

事之例，唯時祀時田言之。以其皆有常時故也。葬祭於親迎，吉之猶未失本意而未嘗涉及他事。蓋近代論者遂以一經所言，爲非常而常事不書，則非一家之過矣。

**十一** 帔必因事而書，義在禮。禮義不在周，爲無事。

僖八年秋七月，禘于太廟，用致夫人。

文二年八月丁卯，太誓于太廟，歸僖公。

宣八年夏六月辛巳，有事于大廟，仲遂卒于垂壬午，稽繹萬入，喪

昭二年夏五月乙酉，吉禘于莊公。

昭十五年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去樂，卒事。

定八年冬，從祀先公。

以上禘于太廟者三書，禘者一書，太誓者一書，有事者一書，于廟父者三書。言禘者一書，有事者一書，祀者一禮，不王不禘，東遷諸侯，舊用天子禮樂，於是有禘其禘以代祫為常祀。史不悉書，唯其

非禮之中記其二，非禮者以詳事變而僭竊之罪固不待悉書。而後見秦襄姜通廢父與弑閔公，齊人取而殺之，不可。禘于宗廟，既越八年，復卒用禘而葬之。莊公喪未闋而言吉，禘于莊公，是用禘於其主也。即此二簡而魯僭王禮爲常祀，又用以致不當祫之夫人，說用禘於群公，又用於未祫之主，其罪非一端矣。所謂義在禮，則舞禘是也。閔君也，僖臣也，臣受國於君，如子受國於父，而文父因禘而逆祀，升僖於閔上，陽虎折亂順祀而禘于僖公，皆直非其故而不言。禘繼言太誓，言歸僖公，言從祀先公，則禘可知矣。傳述卒猶縗叔弓卒，不樂爲記，變禮得失，故略言有事而已。所謂義，不在禘，則禘事是也。記禮者言成王賜魯以天子禮樂，使祀周公，今謂之僭者，明掌位祭統言魯禮多諱，使成王果有以康周公亦未必盡如其說。郊特牲云諸侯之宮縣而祭以白牡擊玉磬，朱干設錫冕而舞大武，乘大路，諸侯之僭禮也。故傳言魯有禘樂，晉

有禘祀當時諸侯僭天子禮樂不唯魯也豈皆有天子之賜哉魯儒欲以四代禮樂夸魯而諱其僭竊故託言皆成王所賜使若不與他國僭竊者同實不足據也然明堂位言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而已初不言成王之賜有禘其所自出之禮也若魯頌言皇皇后帝皇祖后稷又言周公皇祖則是遂及文王矣衛蒯聩稱皇祖文王烈祖康叔則魯頌所稱皇祖謂文王烈祖謂周公明矣當時諸侯祖天子故稱始封之君爲烈祖所自出之王爲皇祖而魯有周廟鄭有厲王廟晉盟稱先王先公旣僭重祭又及其所自出不唯魯也謂皆天子賜之可乎鄭康成謂天子諸侯喪畢合先君子於祖廟而祭之謂之祫後因以爲常魯禮三年喪畢而祫明年春禘於群廟自後五年一祫一禘今謂以禘代祫者禘與祫皆合祭天子有禘有祫諸侯有祫無禘魯用天子禮樂故以禘代祫閏二年吉禘于莊公文二年大事于大廟即是喪畢之祭既喪服將

遠而魯未滅亡當時祭禮大略必有可考者故有事于武宮從祀

先公傳皆以爲禘杜氏因謂禘爲三年大祭之名所以審諦昭穆

文曰非三年大祭而書禘則禘礼也傳曰禘于襄公亦其義也蓋不云禘說爲祭也公羊傳曰大事大禘也先儒因謂有事爲時

祫今知不然者當時既以禘代祫且用之群公則必不舍禘而祫于太廟魯用天子禮樂則雖祫亦曰禘而已時祫則時享之合食其禮只及有廟之主如王制言嘗祫祫祫當書時祭之名故凡言大事有事皆禘無疑也公羊釋大事爲大祫而不釋禘爲何祭蓋不知當時祭法變革之由唯見經有大字而遂以爲大祫爾范寧解穀梁亦以禘爲三年大祭之名皆本左氏傳言之但三年一禘之期雖合而或禘于太廟或禘于群公此先儒之所未通者蓋禘于太廟甚常也禘于群公則弑逆之慶父雍徹之三家盜竊之陽虎所爲詬可以其不合禮意而他爲之說乎趙伯循曰以其不追配故直言莊公而不言莊宮明用其禮物爾不追配也蓋趙氏謂

春秋屬辭卷二

八

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於始祖之廟以其始祖配之而不及群廟之主故魯禘唯於周公廟追配文王雖本大傳而不得其立言之意大傳曰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諸侯及其大祖大夫士有善省於其君干祫及其高祖蓋以禘與祫對言則大夫士及其高祖諸侯及其大祖王者則又上及其祖之所自出其禮皆合食可知矣若謂魯於周公廟禘文王則三傳及記禮者皆無其說王者之所自出無廟則宜於大廟追配魯既有周廟安得虛而不祭但爲藏主之室乎據魯頌言皇皇后帝皇祖后稷享以祫祫既推文王之祭與郊祀並言而次章別言白牡祫祫則不與大廟同合祭之禮明矣黃先生謂於周廟單祭文王以周公配食證以魯頌尤信曰皇祖后稷以尊同牲同也曰降福既多自郊祀言也曰周公皇祖亦其福女自配食所自出之廟言也曰白牡祫祫孝孫有慶乃承周公魯公言之其言有序如此凡禘皆日致夫人不

日從祀以家臣祈亂不月志惡之淺深也

十二常祀用夏時過則書

桓八年春正月己卯烝 夏五月丁丑烝 十四年秋八日乙亥嘗  
以上時祭三書正月烝一五月烝一八月嘗一公羊傳曰春曰祠  
夏曰禴秋曰嘗冬曰烝常事不書此周制四時祭宗廟之名詩小  
雅曰禴祠烝嘗于公先王是也詩協韻故顛倒言之周雖改時月  
正朔至於四時之祭皆用夏時本月故左氏曰始殺而嘗閉蟄而  
烝過則書順天道從物宜也周正月即夏仲冬冬烝常事不書是  
五月再烝非禮故追書正月烝以見其讀嘗以嘗新為名烝聚也  
可以薦者衆也烝嘗蓋豐於祠約烝又豐於嘗而永嘗皆祫又與  
祠約不同故禮或有闕也以其有闕而再烝愈失之矣然既因五  
月再烝則祠約必廢一祭蓋古者諸侯烝則不約之義也始殺謂  
建酉之月陰氣始殺嘉穀始熟也周八月建未為夏時之夏而嘗

失其時制取具而已故書之壬申御廟災間二日而嘗穀已出廟  
謂譏不易災餘而嘗非也記災自是一義災與祭適相近在數  
間爾史不書祠約者春夏之祭時物未成植祀從簡無先時之取  
具後時之顯禮故不見於春秋嘗烝物成禮備又皆祫祭故有以  
非禮書者王制言諸侯約植禘一植一祫嘗祫烝祫周人以約代  
禘則春夏二祭皆祫也

十四飾廟踰制作主後時立己毀之宮皆書

莊二十三年秋丹桓宮櫺 二十四年春刻桓宮桷為下

文二年春王二月丁丑作僖公主

成六年二月辛巳立武宮

定元年九月立煥宮

以上丹楹刻桷各一作主者一立宮者二皆非禮也凡宮廟有一  
定之制作主有一定之時已毀之廟不再立故十二公作主立

飾廟皆不書于策有司遵其時制於事無所勸懲故也莊公特  
禡廟以夸夫人踰諸侯祖廟之制文公欲躋僖公作主於十五月  
之後失虞練易主之時季文子以審之功自多而立武宮意如以  
昭公之出禱於煬公而立煬宮一立己毀之廟以旌伐齊之功  
立己毀之廟以報不臣之禱史記變禮踰制之始而已飾宮當月  
立宮當日經於丹楹刻桷不月明不當以非禮加之宗廟於煬  
宮不曰明事出叛臣又與立武宮不同也

十四 大室屋壞

文十三年秋七月大室屋壞

以上大室屋壞一穀梁傳曰大室猶世室也公羊傳曰世室魯公  
之廟也謂之世室世世不毀也吳先生曰周之王業自文武始故  
文武廟謂之世室與大廟皆百世不毀此天子之禮非諸侯所能得  
用也魯人以伯禽廟爲世室如周之文武以尊魯公僭也文公怠

春秋屬辭卷二

十

五十九

慢父不脩廟遂至屋壞春秋書之因見世室非禮

十五 納賂鼎于太廟

桓二年夏四月取郜大鼎于宋戊申納于太廟

以上取郜鼎納于太廟者一郜國文王子所封大鼎其重器也公  
羊謂宋始以不義得之豈郜嘗迫於宋而以爲賂或宋嘗入郜而  
取之乎桓公喜得郜之重器以薦於大廟而不知取弑君者賂而  
釋其罪不義甚矣况又陳諸祖廟是無復羞惡之心也史因告廟  
而書比諸上文成宋亂而桓公之惡自見乃所謂策書之大體也  
取之於會故不言來歸陳氏以書取爲蔽罪於魯贅矣

十六 不告月

文六年冬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

以上不吉月猶朝廟者一周禮大史頒告朔于邦國鄭玄曰天子  
班朔于諸侯諸侯藏之祖廟至月朔則用特羊告廟諸而行之謂

之告朔其日又以禮祭於宗廟謂之朝享其歲首爲之則謂之朝正此諸侯奉主教敬祖考之常禮何氏曰先受朝政乃朝廟明王教尊朝廟私也孔氏曰朝廟亦曰朝享即月祭是也天子告朔於明堂朝享於五廟諸侯告朔於大廟朝享自皇考以下三廟皆先告朔後朝廟朝廟小於告朔也告朔即告月也文公以閏非常月闕不告朔猶朝于廟廢其大而行其小故書以記其失

考宮用舞初定羽數

隱五年九月考仲子之宮初獻六羽

以上考宮初獻六羽者一考者宮廟初成安主而祭之也其祭有常禮其樂舞有常數故皆不書仲子惠公娶妻之夫人祔於廟則禮無二適又不可祔於妾祖姑乃別爲立宮以祭之而定其羽數不得同於群廟皆以義起故史書之志禮之變也成風以下妻每薨葬皆用夫人禮而不言立宮則適妾並祔矣

當祭大夫卒猶繹去樂

宣八年夏六月辛巳有事于太廟仲遂卒于垂壬午猶繹萬人去籥

昭十五年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去樂卒事

以上當祭大夫卒書猶繹者一書去樂者一禮樂者先王大典其節文之末皆精義所存諸侯不得妄有損益王制變禮易樂者爲不從不從者君流故祭畢聞大夫卒則宜廢繹當祭而泄事大夫卒則宜去樂一失一得史皆書之曰禮樂王者一代之定制雖有大故不敢輒變以謹亡失之漸也

十九 內逆女夫人至無姑至稱夫人有姑稱婦人姜氏至自齊

莊二十四年夏公如齊逆女秋公至自齊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

文四年夏逆婦姜子齊

宣元年春公卒遂如齊逆女三月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

成十四年秋叔孫僑如如齊逆女九月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  
以上魯逆夫人五桓夫人文姜齊僖女莊夫人哀姜先孺以爲齊  
襄女僖夫人聲姜先孺以兩會齊桓譖爲桓女文夫人出姜齊昭  
之女魯子叔姬所生宣夫人穆姜齊惠女成夫人齊姜蓋齊頃之  
女桓公使卿逆而齊侯送女于謹公會齊侯于謹故書夫人至自  
齊而不書翬以夫人至莊公親逆而夫人不與公俱入故書公至  
是致當時有貞聘賤逆之譏由叔姬無寵於齊昭故魯人不使卿  
逆稱婦者有姑之辭也凡無姑則以夫人禮至有姑則以婦禮至  
或謂逆婦姜者公自逆也蓋不思君舉必書之義豈有國君親送  
女而史不書者乎况文公春秋至自晉必不能夏又如齊也寘成  
使卿逆女書以夫人至乃史策常法凡昏禮先納采問名納言乃  
春穀屬辭卷二

女之難傳言公薨立胡女敬歸之子卒立敬歸之姊齊歸之子不  
言適夫人無子則襄蓋終身未嘗取正適葬薨葬皆不見于經昭  
公取於吳爲同姓經諱不書在存策書大體中自爲變例孔氏曰  
坊記云魯春秋去夫人之姓曰吳其死曰孟子卒同姓不得補姬  
舊史蓋直云夫人至自吳是去夫人之姓直書曰吳而已仲尼脩  
春秋以犯禮明著全去其文故今經無其事是夫人妙氏亦爲公  
子曰所取傳言哀公以公子荆之母爲夫人而以荆爲大子則哀  
公固以妾爲夫人矣若隱公則以攝君故夫人卒不成喪不書其  
妻不氏說見變文篇

二十 觀夫人男女同贊

莊二十四年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戊寅大夫宗婦覲用幣  
以上大夫宗婦覲用幣一何氏曰禮夫人至大夫皆郊迎明日大  
夫宗婦皆見今按覲夫人常事史本不書宗婦用幣非禮故書之

十一 逆后魯主昏則書過我則書

桓八年冬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

以上三公來遂往逆后凡大昏皆賓主相對行禮王者至事無  
敵體之義故天子取於諸侯與王姬下嫁皆使同姓諸侯主之時  
桓王取后于紀命魯主昏嘗使家父來聘則其事前定矣既已納  
一幣契成故祭公來受辭于主昏者而往逆后于紀皆禮之宜也天  
子不自主故祭公不稱使成使于我故言遂諸家泥於常事不書  
之說謂書來書遂爲非常於是譏祭公罪魯紀而議及天王坐以  
虛文說經而不以天子昏禮推原之也

襄十五年春劉夏逆王后于齊

以上王臣逆后過魯一傳曰官師從單靖公逆王后于齊卿不行  
非禮也杜氏曰天子不親昏使上卿逆而公監之劉夏獨過魯告  
昏故不書單靖公官師劉夏也非卿故書名

廿二 魯主王女昏書歸同內女

莊元年冬王姬歸于齊 十一年冬王姬歸于齊

以上魯主王姬昏書歸者凡主王姬之昏則有姊妹之恩故書歸同內女以尊敬王命亦所謂存策書之大體其莊公與仇人爲昏主則實錄而意自見說者乃併其主齊桓之昏一切謂之非常則亦誤矣諸內女書歸有筆削別見

廿三 壯子生則書

桓八年九月丁卯子同生

以上書壯子生一丸壯子生必書于策所以尊宗廟董正統蓋國史遺制春秋因之以存策書之大體也禮記內則子生夫告宰名書曰某年某月某日子某生而藏之宰告閭史閭史書其二其一獻諸州史蓋卿大夫以下子生皆書况國君生子史宜謹志之但國君壯子生其禮甚隆自壯子而下爲適子爲庶子爲眾子莫稽

每降自宜不得與壯子同書于策杜氏曰十二公唯子同是適夫人長子孔氏曰文公哀公其母並無明文未知是適以否據公衛之年成公又非穆姜所生蓋其父未爲君之前已生縱令是適亦不書其考之詳矣胡氏曰備用大子之禮載于史策名分一定則自始生至受養爲壯子其物采等衰固殊絕矣匹適奪正之事無所從起其於策書言外之旨亦已得之若夫穀梁疑故志之之云正所謂齊東野人之語而諸家猶有引而申之者則學者厭常喜新之過也

廿四 大夫來逆妻公主之則書內女來逆婦書

莊二十七年冬莒慶乘逆叔姬

宣五年秋齊高固來逆子叔姬

據下書文子叔姬來明左氏文闡子字當從公穀經文○爲下李用

僖二十五年夏宋蕩伯姬來逆婦

以上大夫來逆妻二內女爲大夫妻來逆婦一穀梁傳曰諸侯之

子嫁於大夫主大夫以與之來者接內也范氏曰唐人謂與君爲禮也劉氏曰蕩伯姬嫁不見經蓋內女雖親體不敵不書于策所以尊君也今君以愛易與主大夫之昏是卑朝廷而慢宗廟非安上治民之節也今按傳言公如齊高固使齊侯止公請叔姬焉公在齊成昏則自主之說明矣公自主故史書之內女非夫人歸寧不書蕩伯姬以逆婦書

**十五** 姉姪不與適俱行則書國亡反其宗祀所在則書

隱七年春王三月叔姬歸于紀

以上娣歸一杜氏曰叔姬伯姬之娣也至是歸者待羊於父母國不與適俱行故書蓋姑姊妹適諸侯爲夫人爲娣姪雖有貴賤爲先君遺體則一而已

莊十二年春王三月紀叔姬歸于鄭

以上娣歸宗祀所在者一叔姬始從紀侯去國至是紀侯卒而紀

季以鄭事齊爲附庸猶存其宗祀乃歸于鄭以然焉由魯去故告于廟而書之古者婦人有歸宗之義叔姬不終于魯而歸鄭者齊襄既弑紀侯必得反葬王姬歸齊豈爲昏主則齊魯之怨亦釋故叔姬歸鄭以奉紀侯之祀稱歸者從來寧反國之文也公羊傳謂徒歸于叔言之不詳杜氏以歸爲初嫁之文不考婦人始終書歸之義好異者遂誣叔姬以罪則亦誤矣來不書國滅非歸寧也

**十六** 來媵踰制則書

成八年冬衛人來媵九年夏晉人來媵十年夏齊人來媵

以上來媵者三公羊傳曰諸侯取一國則二國往媵之三國來媵非禮也傳曰凡諸侯嫁女同姓媵之異姓則否今按媵常事史不書書衛晉者爲下齊人異姓來媵過九女之制也與晝正月烝爲五月再烝見續例同

我小君文姜

僖元年秋七月戊辰夫人姜氏薨于齊人以歸十二月丁巳夫人  
氏之喪至自齊二年夏五月辛巳葬我小君哀姜  
文十六年秋八月辛未夫人姜氏薨十七年夏四月癸亥葬我小君  
聲姜

襄二年夏五月庚寅夫人姜氏薨秋七月己丑葬我小君齊姜九  
年五月辛酉夫人姜氏薨秋八月癸未葬我小君穆姜  
定十五年秋七月壬申姒氏卒九月辛巳葬定姒

哀十二年夏五月甲辰孟子卒

以上書夫人薨葬者五稽木繢夫人卒者二不書葬者一文姜者桓公  
夫人哀姜者莊公夫人聲姜者僖公夫人穆姜者宣公夫人齊姜  
者成公夫人孟子者昭公夫人姒氏者定公夫人杜氏曰夫人喪  
禮有三薨則赴於同盟之國一也既葬日中自墓反虛於正寢所

謂反哭于寢二也卒哭而祔於祖姑三也若此則書夫人某氏薨  
葬我小君某氏其或不赴不祔則爲不成喪故死不稱夫人薨不  
言葬我小君某氏反哭則書葬不反哭則不書葬子氏赴而不反  
哭故稱夫人而不書葬定姒則反哭而不赴故書葬而不稱夫人  
薨不稱夫人故葬不言小君今按杜氏所述夫人喪禮本隱三年  
傳例然哀姜殺子外不可言赴八年然後致不可言祔其薨葬無  
異文何也蓋喪有服葬有制事有異常史有變法左氏亦言其大  
槩爾定姒從夫謚哀公親適母也必無不祔之理傳言不祔妾矣  
春秋之時周禮久廢故有妾母用夫人禮者有適夫人而不用夫  
人禮者用夫人禮則雖妾母而書夫人不用夫人禮則雖適夫人  
不書夫人策書實錄而已矣夫人薨不地者啖氏曰婦人無外事  
薨有常處也趙氏曰公夫人在外薨不以有故無故皆當書地

隱三年夏四月辛卯君氏卒

以上妾母書卒者一婦姪之喪本不登于策此以吾君服其母喪不可不書曰君氏者夫子特筆說見第六篇

三十妾母用夫人禮稱夫人書薨書葬

隱二年十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

文四年冬十一月壬寅夫人風氏薨五年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宣八年夏六月戊子夫人嬴氏薨冬十月己丑葬我小君敬嬴請不克葬庚寅日中而克葬

襄四年秋七月戊子夫人姒氏薨八月辛亥葬我小君定姒昭十一年五月甲申夫人歸氏薨九月己亥葬我小君齊歸

以上妾母書夫人薨者五書葬者四儀禮喪服傳大夫以上爲庶母無服服問君之母非夫人則群臣無服蓋庶子爲君爲翼母無服者所以董宗廟也魯昭公欲喪其慈母有司曰古之禮慈母無

春秋鵠屬辭卷五

四

五十七

文

服今君爲之服是逆古禮而亂國法也若然行之則有司將書之以遺後世無乃不可乎况國君以夫人禮喪其妾母固史氏所當詳也子氏者憲公再取之夫人諸侯不再取再取亦妾也隱爲葬故成其母喪以赴諸侯然葬不備夫人之禮故不書葬既不可祔廟又不可祔妾祖姑故別爲之宮隱以攝君喪大子之母猶有節也自文公推崇成風王室又爲歸含贈會葬以成之其後妾母皆僭夫人禮薨葬備書與適無異而不別爲之宮則並祔於廟矣夫子以喪紀國之大典非筆削所加將令學者屬辭比事以觀之旣書夫人姜氏薨于夷又書夫人風氏薨旣書夫人姜氏歸于齊又書夫人嬴氏薨旣書夫人姜氏薨又書夫人姒氏薨則適妾之分已明續亂之私亦著矣自公羊不明經義割爲母以子貴之說漢哀帝因得託以尊其繼母即所生父母及其祖母卒加大號以平正統而貽後禍說經失義其弊一至是哉

杜氏乃以爲王室微弱不能自通于諸侯可謂謬矣且是時桓  
方假王命以示大順魯人甚有不弔葬夫子者平文十年公及蘇  
子盟于女栗傳曰頃王立故也十四年春頃王崩王室無不告魯  
之理是年傳曰襄仲使告于王請以王寵求昭姬于齊冬單伯如  
齊使魯不弔葬天子其敢有請於王室乎然則曰周公閼與王孫  
蘇爭政故不赴者其妄明矣傳記天王崩有秘不發喪定位而後  
來赴者惠王也有緩告著靈主也有王室亂雖不成尊亦赴者王  
子猛也豈有二臣爭政遂不告王喪之理乎時王朝猶有尹氏芮  
伯毛伯蘇子之屬皆世臣也以大喪詔諸侯乃大行人之職不當  
以二臣爭政而廢傳又言周公將與王孫蘇訟于晉主使尹氏聃  
季訟周公子晉趙宣子平王室而復之使王室不告喪于諸侯而  
唯使晉人平二臣之訟可乎亦豈有赴于晉而不赴于魯者乎左  
氏知史有不赴不書之例而妄意其事以釋書法顧弗思爾寫掌

春秋鷄屬錄卷三

七

古文十七

有考於辯名實之說而後知三王崩葬不書爲夫子所削無可疑  
者春秋之初諸侯不王夷狄外叛故伯者之與得以專王室禳夷  
狄爲功然其業有崇單事有得失則其功罪不可無辨此春秋所  
由作也故曰其事則齊桓晉文蓋自平王東遷以來朝覲徵訟不  
至貢賦不歸諸侯所以事天子者唯弔喪送葬同列國而已伯者  
雖知假尊王以示名義而不能身率諸侯享觀于王庭史書崩葬  
無異文也方伯之所以寘力王室者如斯而已乎春秋當有伯之  
初諸侯弔葬天子僅存於策者書之不爲少變則是公尊王爲虛  
文而名實亂矣是故莊僖崩葬特削而不書冒伯中衰王臣自出  
以盟諸侯齊商人弑其君執天子之使諸侯恬不爲動則楚君以  
其僭號加中國盟諸侯而惑民聽豈有能正之者自有伯以來天  
下之勢又一大變而王室亦以無伯而愈卑矣雖區區弔葬之禮  
僅存君子以爲猶不弔葬也春秋當無伯之日而天王崩葬書之

以爲常則是以有伯爲虛文而名實亂矣是故頃王崩葬特削而不書皆所以辯名實之際而定伯者之功罪也其法與正月不書王會盟不序諸侯相表裏蓋易辨比事之數如此詳見辯名實篇然此不以入筆削類者以其在存策書中特有所刪爲要例之三與一筆一削略彼明此者不同也

隱三年八月庚辰宋公和卒

冬十二月癸未葬宋穆公

桓二年春王正月戊申宋督弑其君與夷

公

莊二年冬十二月乙酉宋公彌卒

三年夏四月葬宋莊公

十二年秋八月甲午宋瞻弑其君杵臼

公

僖九年春王三月丁丑宋公御說卒

襄公

二十三年夏五月庚寅宋公茲父卒

成公

文七年夏四月宋公王臣卒

昭公

十六年冬十一月宋人弑其君杵臼

春晉書卷三

公

成二年八月壬午宋公鮑卒

三年二月乙亥葬宋文公

十五年夏六月宋公固卒

秋八月庚辰葬宋共公

昭子年十二月甲子宋公威卒

十一年春王二月叔弓如宋葬宋昭公

公

二十五年十一月己亥宋公佐卒于曲棘

二十六年春王正月葬宋元公

以上宋公書卒者九書葬者六不書葬者三弑而不書葬者三凡

諸侯卒彼來赴而此往弔則書不弔雖來赴不書卒於杞德公伯

姬之事見之蓋史書卒葬所以志邦交厚薄喪紀數憚不徒錄外

事也但齊等以上大國魯多不敢慢苟非見弑無不書卒者蓋宋

齊晉三國可見殤公與夷公子馮所讎閔公捷弑後國亂昭公杵

臼國人不君皆過弑而不以禮葬如齊之懿莊晉之厲公則諸侯不會無可疑者唯桓公御說卒不書葬蓋迫於葵丘之會不奉以

禮致諸侯之送葬者也襄公師敗身傷而卒成公卒後國亂皆不備禮周末文繁禮備或有闕則不敢以葬期告諸侯禮坊記曰子云死民之卒事也吾從周以此坊民諸侯猶有薨而不葬者謂不成喪也是故諸侯不書葬非皆由魯不會苟其國葬不以禮而不以葬期來告亦無由往會之爾凡諸侯卒日弔不以禮則不曰苟赴不以時則又不月宋成卒後國亂宋共亦必有爲故皆不曰宋齊等之國王者之後魯不敢慢其不以禮必有故矣凡諸侯葬得禮則月不及禮不月必厚葬擬天子而後日著其僭也穆公葬曰與夷德其傳國於己而厚葬以報之文共俱日則皆華元不臣之所爲也景公頭曼卒在春秋後

桓十四年冬十二月丁巳齊侯祿父卒十五年夏四月己巳葬齊

莊八年冬十一月癸未莊九年秋七月丁酉葬齊襄公

春晉屬辭卷三

九

子廿四

文

僖十七年冬十二月乙亥齊侯小白卒十八年秋八月丁亥葬齊襄公

二十七年夏六月庚寅齊侯昭卒秋八月乙未葬齊孝公

昭公

九月齊公子商

人藏其君舍

十八年夏五月戊戌

齊人藏其君商

懿公

宣十年夏四月己巳齊侯元卒六月公孫歸父如齊葬齊惠公

成九年秋七月丙子齊侯無野卒冬十一月葬齊頌公

襄十九年秋七月辛卯齊侯環卒冬葬齊靈公

二十五年夏五月乙亥齊崔杼弑其君光

莊公

哀五年秋九月癸酉齊侯杵臼卒冬叔還如齊閏月葬齊景公

六年秋齊陳乞弑其君荼

十年三月戊戌齊侯陽生卒五月葬齊恒公

以上齊君書卒者九書葬者六不書葬者一弑而書葬者一不書葬者四桓公入立而葬襄公魯方侵齊納糴猶不忘會其葬古人重喪紀如此齊孝公卒傳曰有齊禮不廢喪紀禮也又可爲弔贈書卒之證齊昭以五月卒七月公子商人弑舍告以九月則昭公必不成喪傳記閭職邴弑懿公納諸竹中崔氏側莊公子北郭葬諸士孫之里四翫不蹕下車七乘不以兵甲齊滅崔氏乃遷莊公殯于大寢又明年葬于北郭不入兆域此二君見弑不以君禮成喪之實也陽生亦弑而書葬者國人諱弑既以卒赴自宜以禮成喪也外弑君書卒者三陽生與鄭伯髡禦楚子麇也魯季叔赴而書辟不敏也夫子因而不革存策書之大體也後之作傳者於齊鄭二君之卒則曰不使夷狄之民加平中國之君於楚子書卒而不通則曰申之會十三國諸侯在焉恐貽後世之譏故不革其僞赴者爲之諱也說經若是聖人之志荒矣由不知有存策書大

春秋屬卷三

十

卷三 文

體之義故也齊君書卒皆曰姻隣大國往來素厚也葬書曰者四皆孝公以前鼎盛僭侈之時齊靈黜太子光而使高厚夙沙衛傅牙爲太子莊公立執矛殺高厚於是夙沙衛之亂十一月齊侯圍高唐則靈公葬不書月由不及禮明矣舍與荼皆未成君而弑九未成君皆不成喪簡公壬春秋後卒

僖九年九月甲子晉侯危諸卒

獻公

冬晉里克殺其君之子奚齊

十年春晉里克弑其君卓

二十四年冬晉侯夷吾卒

惠公

三十二年冬十二月己卯晉侯重耳卒 三十三年夏四月癸巳葬

晉文公

文六年八月乙亥晉侯驩卒 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

宣二年秋九月丁丑晉趙盾弑其君夷皋

靈公

宣五年九月辛酉晉侯黑臀卒于晋邑

成公

成十年五月丙午晉侯孺卒

景公

十八年春王正月庚申晉弑其君州蒲

厲公

襄十五年冬十一月癸亥晉侯周平十六年春王正月葬晉悼公

昭十年秋七月戊子晉侯虎卒九月叔孫婼如晉葬晉平公

十六年秋八月己亥晉侯夷卒九月季孫意如如晉冬十月葬晉

昭公

三十年夏六月庚辰晉侯去疾卒秋八月葬晉須公

以上晉君書卒者十書葬者六不書葬者四弑而不書葬者四獻  
公卒而國亂惠公以前年九月卒文公以正月入國戊申殺懷公  
于高櫻不告是年冬乃書晉侯夷吾卒而不月杜氏謂文公定位  
而後來告則二公皆不得以禮會葬可知宣公事齊而不事晉黑  
壤之會晉人止公故晉成之葬魯人不會晉人謂魯貳於楚止魯

春秋屬辭卷三

十一

二三四

丈

君送葬諸侯莫在魯人辱之故晉景之葬成公親送而不書靈公  
之弑趙盾使穿逆公子黑臀于周而立之壬申朝于武宮必不復  
成喪厲公之弑晉人葬之翼東門外以車一乘不待踰月此不成  
喪之實也卿共伯主之葬自襄公始傳記鄭子大叔之言曰先王  
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昭三十一年傳文又曰文襄之伯葬薨大夫  
弔卿共葬事昭三年傳文然考當時事迹往往不合豈伯業有盛衰列  
國情有戚疏事有緩急不得皆同乎悼公之喪鄭子西弔子蟬送  
葬此大夫弔卿共葬之制也而魯葬悼公不使卿非定制明矣少  
姜之喪魯君親弔不納季孫往襚鄭印段弔游吉送葬蓋晉既以  
少姜之喪告諸侯則不得不往是又以時君之意而爲禮者頃公  
卒鄭游吉弔且送葬一卿兼二事晉人雖詰之而不復討者禮過  
於古旣有所加則時有所損終不可爲定制也晉至獻公已爲同  
姓大國文公以後世爲盟主故卒無不日自襄公以後皆三月而

葬昭以踰月葬既不及節必無踰制唯文公五月而書日伯葬既成且嘗請隧其厚葬有由矣惠公實前年九月卒史即告時書之自不容書月定公于春秋後卒

隱四年春王二月戊申衛州吁弑其君完

五年夏四月葬衛桓公

桓十二年冬十一月丙戌衛侯晉卒十三年三月葬衛宣公

莊二十五年夏五月癸丑衛侯朔卒

惠公

開二年秋人入衛傳遂言滅衛衛侯赤不許死所

懿公

僖二十五年夏四月癸酉衛侯燬卒秋葬衛文公

宣九年冬十月癸酉衛侯鄭卒

成公

成二年八月庚寅衛侯速卒三年春王正月辛亥葬衛穆公

十四年冬十月庚寅衛侯臧卒十五年春王二月葬衛定公

襄二十六年春王二月辛卯衛襄喜弑其君剽

殤公

襄二十九年夏五月庚午衛侯衎卒秋九月葬衛獻公

春秋屬辭卷三

十二

子六十一

文

昭七年秋八月戊辰衛侯惡卒十二月癸亥葬衛靈公

哀二年夏四月丙子衛侯元卒冬十月葬衛靈公

以上衛君書卒者九書葬者七不書葬者二弑而書葬者一不書葬者一衛人旣討州吁又能以禮葬其君會諸侯之送者故葬不以弑而書葬寡喜弑禍而復衛侯衎衎豈威禍之爲君者故葬不以禮則不會而不書葬然魯學其會諸侯納惠公三與成公同盟而皆不會其葬何也齊桓方假王命以霸諸侯而衛人伐周以立子頽故魯不敢復親衛觀齊桓將伐衛而先會公于城濮意可見矣衛成通魯以會晉而晉人止公于黑壤宣公豈無憾於衛乎喪紀之薄則有由矣然魯衛兄弟之國禮尚往來故卒無不日文公大布之衣大帛之冠以立國於破亡之餘其葬不及禮宜也穆公葬獨日者當晉戰勝齊晉三子自役弔焉哭於大門之外衛人迎之婦人哭於門內送亦如之遂常以葬蓋衛人欲因勝敵變禮以旌先

君之伐其儀物必有踰制者而不知其非也襄公卒衛人告喪于周請命其葬必特於厚以彰示諸侯懿余赤國死不赴出公輒

卒在春秋後

隱八年夏六月己亥蔡侯考父卒 八月葬蔡宣公

桓十七年六月丁丑蔡侯封人卒 秋八月癸巳葬蔡桓侯

莊十九年葬侯  
獻舞卒于楚

僖十四年冬蔡侯勝卒

文十五年葬  
侯甲午卒

宣十七年春王正月丁未蔡侯申卒 夏葬蔡文公

襄三十年夏四月葬  
世子般弑其君固

襄三十年冬十月葬蔡景公

昭十一年夏四月丁巳葬  
子慶謙蔡侯般殺之于申

昭十三年冬十月葬蔡靈公

昭二十年十一月辛卯蔡侯廬卒 二十一年春王三月葬蔡平

二十三年夏六月葬侯東國卒于楚

悼公

春秋葬侯卷五

哀四年春王二月  
庚戌葬蔡侯申

哀四年冬十二月葬蔡昭公

以上蔡君書卒者六書葬者四不書葬者二弑殺而書葬者三不

書葬者二葬侯見執于楚而蔡人會于北杏故荆入蔡蔡自是折

而事楚不與齊桓會盟故蔡侯卒于楚不書穆公書葬而不月不

葬城濮葬敗蔡始從晉厥貉之次葬復從楚新城之盟陳鄭服而

蔡不來文十五年晉郤缺帥師入蔡冬十一月扈之盟傳言蔡侯在

焉而申午之卒不書是歲葬亦有齊難故葬公卒葬皆不暇恤宣

公末年外欲徼好于楚而內制于晉及會于宋始兩事晉楚故自

葬文而後若景弑於子靈葬於楚昭殺於盜彼能以禮葬其君則

魯皆會其葬而不敢忽畏楚故董其與國也春秋弑君賤以禮葬

其所弑君者唯葬般蓋以子弑父而代之位非他當國者比也東

國卒于楚不日不葬喪歸自遠禮不備也春秋之初葬序衛之蔡

季歸而葬桓公必有過厚者其後見役於楚死葬宜不備物然不

書月者唯文、公蓋古以送死爲大事苟可勉焉不敢不盡也成

公朔卒在春秋後

桓五年春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 夏葬陳桓公

十二年八月壬辰陳侯蹕卒

厲公

莊元年冬十月乙亥陳侯林卒 二年春王二月葬陳莊公

僖十二年冬十二月丁丑陳侯杵臼卒 十三年夏四月葬陳宣公

二十八年六月陳侯歟卒

穆公

文十三年夏五月壬午陳侯朔卒

共公

宣十年五月癸巳陳夏徵舒弑其君平國

十二年春葬陳靈公

襄四年春王三月己酉陳侯牛卒 秋七月葬陳成公

事月上

昭八年夏四月辛丑陳侯溺卒 冬葬陳哀公

定四年春王三月癸巳陳侯吳卒 六月葬陳惠公

八年秋七月戊辰陳侯柳卒 九月葬陳懷公

春秋屬辭卷三

十四

五

六

以上陳君書卒者十書葬者七不書葬者三弑而書葬者一陳君卒多日以其往來者厚也桓公卒而國亂故再赴而再書曰其葬必不得備禮自厲公卒至明年春魯以宋鄭之故盟會征戰無虛月遂不會其葬陳既與楚踐土之盟穆公獨後會期歸踰月而卒不書曰薄於弔贈無足疑者共公葬殯出會諸侯于溫遂圍許明年春還又即會翟東則穆公葬不會賓主皆有所不暇也共公卒陳與蔡鄭方從楚是歲冬公如晉宜不得往會矣靈公葬於楚人討賊踰年之後宜不得以備禮書月哀公卒後國亡葬於唐壁殺馬毀玉加絰於顙而逃豈有會葬之事蓋楚旣滅陳以放陳公子招殺陳孔與葬陳哀公來告而書與晝齊侯葬紀伯姬同閔公越卒在春秋後

桓十一年夏五月癸未鄭伯寤生卒 秋七月葬鄭莊公

莊二十一年夏五月辛酉鄭伯突卒 冬十二月葬鄭厲公

僖三十二年夏四月己丑鄭伯捷卒

文公

宣三年冬十月丙戌鄭伯蘭卒 葬鄭穆公

四年夏六月乙酉鄭公子歸生弑其君夷

靈公

成四年三月壬申鄭伯堅卒 夏葬鄭襄公

六年夏六月壬申鄭伯費卒

悼公

襄二年六月庚辰鄭伯輪卒

成公

七年十二月鄭伯髡頑如會未見諸侯丙戌卒于鄖

八年夏葬鄭

僖公

昭十二年三月壬申鄭伯嘉卒 五月葬鄭簡公

定九年夏四月戊申鄭伯曇卒 六月葬鄭獻公

以上鄭君書卒者十書葬者七不書葬者三弑而不書葬者一始  
鄭貳於楚晉人秦人圍鄭秦伯昔晉使大夫戍鄭而去之鄭既不  
事晉又受秦戍故文公之葬不得以禮會諸侯宣十年傳言鄭人

春秋鶴屬葬卷

十五

五十一

文

討幽公之亂斬子家之棺逐其族改葬幽公謚曰靈此歸生弑君  
不以禮葬之實也悼公卒之年楚伐鄭冬晉救鄭成公卒之年晉  
楚爭鄭晉乘鄭喪而伐之諸侯之大夫會于廩以謀討鄭則二公  
皆以難故不備禮也鄭介晉楚之間而彊於陳葬其往來者又厚  
故鄭君卒無不日者穆公卒時晉楚爭鄭無歲不受兵襄公自葬  
子入鄭後終身不敢從晉子費旣葬父即稱君以伐許僖公覓弑  
故三君皆葬不及禮觀陳鄭之葬無書日者而曹杞以下小國多不  
月則日月之例可謂明矣聲公勝卒在春秋後

桓十年春王正月庚申曹伯終生卒 夏五月葬曹桓公

莊二十三年冬十一月曹伯射姑卒 二十四年春王三月葬曹莊公

事月

三十二年  
曹伯赤卒

僖七年秋七月曹伯班卒

蒙上

冬葬曹昭公

僖公

文九年秋八月曹伯襄卒 冬葬曹共公

實十四年夏五月壬申曹伯壽卒 秋九月葬曹文公

蒙上事月

成十三年夏曹伯廬卒于師 冬葬曹宣公

襄十八年冬曹伯負芻卒于師 十九年春王正月葬曹成公

蒙上事月

昭十四年三月曹伯須卒 秋葬曹武公

十八年春王三月曹伯須卒 秋葬曹平公

二十七年冬十月曹伯午卒 二十八年春王三月葬曹悼公

三十二年  
曹伯野卒

二十七年春王三月曹伯須卒 秋葬曹平公

定四年  
曹伯通卒

二十七年冬十月曹伯午卒 二十八年春王三月葬曹悼公

聲公

二十七年冬十月曹伯午卒 二十八年春王三月葬曹悼公

隱公

二十八年三月曹伯露卒 秋葬曹靖公

聲公

以上曹君書卒書葬者十一不書卒葬者三僖公赤以莊三十二

年卒是歲公薨國亂宜不克弔葬聲公葬以昭三十二年卒是歲

曹人會城成周公薨于乾侯隱公通以定四年卒是歲曹伯會召

春秋鶴屬辭卷三

十六

子一十  
文

陵侵楚二君卒葬亦不書小國無可考曹伯陽哀八年國三按曹桓嘗使子來朝曹文來朝者再二君之卒皆曰射姑於莊公之世不朝武公於昭公之世不朝則皆不日其他皆不朝季魯是魯人於曹君唯來朝者備禮以弔不朝者不備其禮也宣公雖嘗來朝然與負芻皆卒于師凡卒于師卒于會則赴弔必不得如禮故不月許男新臣葬著例也

僖二十三年冬十一月杞子卒

成公

襄六年春王三月壬午杞伯姑容卒 秋葬杞桓公

二十三年三月己巳杞伯匄卒 夏葬杞孝公

昭六年春王正月杞伯益姑卒 夏葬杞文公

二十四年秋八月丁酉杞伯郁釐卒 冬葬杞平公

定四年夏杞伯成卒于會 秋葬杞悼公

東八年冬十二月癸亥杞伯遇卒 九年春王二月葬杞僖公

以上杞君書卒者七書葬者六不書葬者一杞夏之裔也桓公之  
世朝會皆稱侯至莊公時德公始取于魯乃降而稱伯以朝而德  
公伯姬之卒皆不書直由魯素卑杞來朝不敬輒加以兵是時又  
必有惡於魯故雖告而不弔爾不然杞小魯大乃敢匿其女與婚  
之喪而不告乎成公即伯姬所朝之子也畏魯人少恩終身不復  
敢朝故其卒降而稱子且不會葬杞文有歸田之隙魯人於其來  
盟亦降而稱子二君之卒皆不日由不以禮弔贈明矣悼公卒子  
會不可以上事月爲疑然杞自桓公結昏于晉以來其卒多日而  
葬無不會則魯人所以爲禮者視勢之崇卑而已杞魯之交善見  
杞君來朝下閔公維卒在春秋後

莊三十一年夏四月薛伯卒

昭三十一年夏四月丁巳薛伯穀卒 秋葬薛獻公

定十二年春薛伯定卒 夏葬薛襄公

春秋鷄錄卷三

十七

春秋二月

十三年冬葬  
弑其君比

哀十年夏薛伯夷卒 秋葬薛惠公

以上薛君書卒者四書葬者三不書葬者一弑而不書葬者一傳  
言周公武公取于薛則薛魯舅甥之國也隱公之世薛侯一來朝  
後不復與魯通不知何時降而稱伯莊之末年薛伯書卒而不會  
其葬由再世不朝于魯故魯人慢之襄三年傳晉知武子曰膝薛  
小邾之不至皆齊故也則薛蓋事齊定元年傳宋仲幾曰膝薛承  
吾役也則薛又事宋小國既不來朝則弔贈必薄故卒未日又或  
赴不以時故不月照公在外而薛伯穀卒以同盟赴以名說在薛從  
於是卒獨日且初會其葬則意如之私也同盟赴以名說在薛從  
主人篇比不書葬小國君弑葬不告爾

文十八年春王正月秦伯稻卒

蒙上  
葬月

共公

成十四年冬秦伯卒

桓公

昭五年秋秦伯卒

六年春王正月葬秦景公

蒙上  
卒月

定九年秋秦伯卒

冬葬秦哀公

哀三年冬十月癸卯秦伯卒

四年春王二月葬秦惠公

蒙上  
事月

以上秦君書卒者六書葬者三不書葬者三秦入春秋自文公歷五世至穆公任好結昏于晉納晉惠公僖十五年晉侯及秦伯戰于韓獲晉侯始見于經既納晉文公城濮之戰溫翟泉之盟秦人皆在明年晉侯秦伯圍鄭而秦伯中背晉侯戍鄭而去之此秦晉起禍之端也文六年穆公卒春秋不書喪紀之交未及於魯也康公繼脩晉怒既來歸僖公成風之襚又使術來聘且言伐晉於是告喪弔贈之使始行至景公始會其葬則以南北之從交相見也其卒皆不日者有襚而無含贈如其所施也惠公卒獨書日其從厚之由不可考其不月則以遠於魯而或有故則告不以時也但

春秋傳解卷三

十八

三月十八日

卒葬言蒙上月多疑例其中雖有不月者亦不可考矣

隱七年春王三月滕侯卒

蒙上  
葬月

滕子卒

宣公

宣九年八月滕子卒

成十六年夏四月辛未滕子卒

文公

昭三年春王正月丁未滕子原卒

夏叔弓如滕五月葬滕成公

二十八年秋七月癸巳滕子寧卒

冬葬滕悼公

哀四年秋八月甲寅滕子結卒

冬十二月葬滕頃公

蒙上  
葬月

十一年秋七月辛酉滕子虞母卒

冬十一月葬滕隱公

以上滕君書卒者七書葬者四不書葬者三不書卒葬者二滕好

魯小國而侯爵文王之後隱七年稱侯書卒不日者不知何君稱侯以朝隱而稱子以朝桓者卒不書僖十九年爲宋人所執者名

聖齊謚宣公卒不書宣九年卒者嘗來朝文公而卒不曰玉帛之將不如曹則魯人弔贈之禮亦薄也成十六年卒者未嘗朝魯而卒日以其施於我者或厚則不得不視施爲報也以上皆不會其葬亦不知其名謚自滕成來朝襄公與襄公同腫悼之盟會且又來奔喪於是魯亦遣大夫會其葬而終春秋皆會其葬矣後滕

嘗來會定公葬

莊十六年冬十二月邾子衷葬葬上

二十八年夏四月丁未邾子瓊葬葬上

文十三年夏五月邾子達葬葬上

成十七年十二月邾子羣葬上

襄十七年春王三月庚午邾子釋葬葬上

昭元年六月丁巳邾子華卒 秋葬邾悼公

定三年二月辛卯邾子穿卒 秋葬邾莊公

春秋鴻臚卷三

十九

五八十九

以上邾君書卒者七書葬者三不書葬者五邾本魯之附庸也入春秋已強大王命列於諸侯魯屢譖盟伐之故儀父閩魯三弗一來朝其弟贈之禮宜薄也瓊亦不朝于莊而卒獨日則以莊公葬事春秋而稍厚其所與也邾後世昏於齊每恃齊以抗魯復公伐邾者三文公伐邾者一傳曰邾文公之卒也公使弔焉不敬邾人來討邾我南鄙其薄於禮可知而魯常卑邾邾不畏魯皆此類也定公以魯宣事齊之故朝魯者再世而卒不日宣公朝魯者亦再世而以滅鄆與我其卒初書日則孟獻子之葬也狐駘見敗而聘邾以脩平意可見矣其葬皆不會亦視施爲報爾齊景公葬魯之好復通邾子亦來朝故始會其葬至隱公益來朝來奔葬事魯俞謹而三家侵奪之不已後至入邾以邾子來則以齊景無能爲以死而邾日以弱故也魯既歸邾子吳人執之而立大子革邾子復來奔又葬齊卒在春秋後沒家竹晝言魯隱公及邾莊公盟

于姑蔑則邾子穿不應襲其始受命之君之號不可考也

文十八年冬莒弑其君庶其

紀公

成十四年春王正月莒子朱卒

渠丘公

襄三十一年十一月莒人弑其君密州

渠比公

昭十四年八月莒子去疾卒

著丘公

以上莒君書葬著二弑者二皆不書葬莒忘昊之後武王所封雄於東夷入春秋即爲諸侯惠隱桓僖三公皆嘗與之同盟文七年徐伐莒莒來請盟公孫敖如莒泄盟而庶其之弑始來告而書之宣公事齊嘗及齊侯平莒及鄭伐莒取向莒恃晉不事齊又會晉伐莒成公與莒子馬陵蒲皆同盟始書莒子朱卒襄公之世魯事晉莒與齊更伐魯而密州之弑去疾之卒皆書則以同伯王之盟會故也先儒謂莒從夷俗無謚以號爲稱故不書葬然莒與魯積不相下會葬與否無所考其卒之不曰從可知矣著丘公卒國人

春秋集解卷三

二十

五八十九少

出其子郊公而立其弟庚輿節共公也國人出庚輿齊人納郊公事在昭二十三年而郊公卒不知在何歲葬有莒子狂卒僖四年夏許男新臣卒 秋八月葬許穆公間上事會伐趙月至其葬

文五年冬十月甲申許男業卒 六年春葬許僖公

宣十七年春王正月庚子許男錫我卒 夏葬許昭公

襄二十六年八月壬午許男審卒于楚 冬葬許靈公

昭十九年夏五月戊辰  
葬子止弑其君賈

冬葬許悼公

越六年春王正月癸亥葬

遂帥師滅許以許男斯歸

哀十三年夏許男成卒 秋葬許元公

以上許君書葬著五弑而書葬著一許大岳之後國小而近鄭隱公葬與齊鄭入許許莊公奔衛鄭分許西偏使許叔居之國幾云後因怒突之亂許叔入于許桓公又會齊侯謀定許或曰許叔即穆公也穆公始從齊桓盟會晉之世伯許服于楚至吳入郢

鄭人因楚敗而滅許以許劣斯歸哀元年許男從楚子圍葬之復封之自許叔入許之後無惡於魯又以楚故喪紀之往來者不急故季多書日新臣卒于師成繼絕於滅亡之後其不月者也傳曰許穆公卒于師葬之以俟故得書月葬悼公弑而書葬者止出奔斯繼故以禮成喪也

隱八年夏六月葬亥宿男卒

以上宿君書卒者一宿微國而服于宋故隱元年魯宋盟於其國其卒臼以嘗受地主之供而備禮以弔也國微魯不會葬葬在宋人遷宿之後不復列於諸侯矣

文元年冬十月丁未楚十三年葬子商臣弑其君昭子商臣卒

成王

穆王

莊王

共王

宣十八年秋七月甲戌楚子旅卒  
襄十三年秋九月庚辰葬子宿卒

五子商臣卒

春華屬詩卷三

廿一

二十八年十二月乙未楚子昭卒

康王

昭元年冬十一月己酉楚子麇卒

鄭昭

十三年夏四月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葬其君虔于鹿邑

靈王

二十六年九月庚申葬子居卒

平王

襄六年秋七月庚寅葬子軫卒

昭王

以上楚君書卒者六弑者二不書卒者皆不書葬楚熊通十九年入春秋桓公之世始僭稱王事見史記六年傳始記其侵伐小國莊四年卒子文王熊躉立十年荆敗蔡師以葬侯歸始見于經十三年入蔡十六年伐鄭傳記其十九年伐黃而卒子成王頽立二十三年荆人來聘始通于魯故文元年壬子商臣弑君來赴而書晉靈公少不在譜侯葬於是滅江滅六伐鄭以圖北方使叔來聘殺宜申來告次蹶貉伐麇始皆書葬子而十三年卒不書則以晉方謹於事晉雖或赴而不弔也莊王以後晉楚狎主夏盟始皆

書曰卒而不書葬蓋葬當廟子之辭策書不可從其僭號言葬  
楚某王也坊記曰春秋不書葬越之王喪恐民之惑也穀梁傳亦  
曰吳楚之君不書葬辟其僭號也蓋以為塞罰之旨今知不然者  
當時諸侯雖屈於楚亦以小事大而已魯號秉周禮國史何至書  
其僭號襄公在楚楚人使其親被斂以桃茢先被斂此豈心悅  
誠服者况魯史書事有法乎昭二年韓宣子來聘觀書於大史氏  
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使書是楚僭號謂之周禮可  
乎此實策書大體然既爲夫子所取即是聖人之法孔子蓋曰其  
文則史其義則丘竊取之矣但春秋削之旨則不可不知其本原  
爾惠王章卒在春秋後

襄十二年秋九月吳子乘卒壽夢

二十五年十二月吳子邊伐楚門子巢卒諸樊

十九年夏閭武  
吳子餘祭一名戴

春秋屬辭卷三

廿二

四百七十四句

昭十五年春王正月吳子夷末卒一日餘昧

二十七年夏四  
月吳弑其君僚

定十四年五月吳子光卒闔閭

以上吳君書卒者四弑者二皆不書葬吳至壽夢始僭稱王成公  
之世晉始通吳子中國晉厲晉悼皆與吳會晉平遂嫁女于吳雖  
同姓而不顧皆欲結之以撓楚也故壽夢以後弔喪之禮遂交於  
魯至昭公亦取于吳其後魯賦於吳八百乘職貢同於事晉則以  
晉伯既衰欲倚吳以敵齊楚也吳用夷禮弔贈必不如制故不曰  
不書葬義與楚同夫差卒在春秋後

春秋屬辭卷之四

存策書之大體第一之四

新安趙訪學

内女爲諸侯夫人書卒書葬不弔不書卒不會不書葬許嫁書卒來歸以夫人禮成喪書卒

莊四年三月紀伯姬卒 六月乙丑齊侯葬紀伯姬

僖十六年夏四月丙申鄫季姬卒

襄三十年五月甲午宋災宋伯姬卒 秋七月叔弓如宋葬宋共姬

以上魯女爲諸侯夫人書卒者三書葬者二禮諸侯絕旁期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尊與己同故爲之服大功九月而弔喪會葬皆書于策宋共姬葬書月者從諸侯得常之例紀伯姬獨書日葬於仇人異其事也其不書葬者魯不會也杞伯姬卒亦不書者魯不弔也杞畏魯暴之敢不告其女之喪乎

僖九年秋七月乙酉伯姬卒

春秋屬辭卷四

四十九

文

以上魯女未嫁書卒者一禮姊妹在室期出嫁大功未嫁其夫不爲服則兄弟不爲降諸侯絕旁期此許嫁諸侯故服基本服而書其卒不書葬者在室葬不以夫人禮也

文十二年二月庚子子叔姬卒

成八年冬十月癸卯杞叔姬卒

以上魯女出而書卒者二子叔姬既絕於杞故不書國杞叔姬歸老於魯非杞絕之故書國魯君皆爲之服而喪以夫人之禮故書卒子叔姬不書葬同於在室也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亦不書葬魯不會也齊子叔姬非罪出而與鄰伯姬皆不書卒者宣成之壯恩有厚薄皆不得以夫人禮成喪也

莊二十九年冬十二月紀叔姬卒 三十年八月癸亥葬紀叔姬

以上魯女爲娣書卒書葬者一娣卒史不書此以國二君沒無爲主後故魯君爲服姑姊妹之服而弔喪會葬皆用殊禮故史書于

策以明叔姬婦節之高見莊公恤典之厚是亦所謂存策書之大體者而儒者不察反有責叔姬待終于郿爲非禮者蓋坐以非常求之也葬日者國亡而葬於叔故異之也

卷三  
主王姬之昏爲之服書卒

莊二年秋七月齊王姬卒

以上王姬書卒者一禮記檀弓曰齊告王姬之喪魯莊公爲之服大功此禮所未有魯人以我主其昏欲以說齊爾公爲之服姑姊妹之服故書卒同內女亦策書之大體所當存也後齊桓王姬亦魯主之而卒不書可見主昏脩服之非禮而桓公不可以非禮說故弗爲也

卷四  
內大夫書卒不書葬君不與小歛不書日有加命兼書字卒于外書地不以卿禮終不書卒諱殺成喪書卒

隱元年冬十二月公子益師卒葬上事月五年冬十二月辛巳公子彊卒

春秋屬辭卷四

二

子十一

八年冬十二月無駭卒

九年三月挾卒葬上事月

莊三十二年秋七月葬己公子牙卒

僖十六年三月壬申公子季友卒

秋七月壬申子公孫茲卒

文十年春王三月辛卯臧孫辰卒

十四年九月甲申公孫敖卒于齊

宣五年秋九月叔孫得臣卒葬上事月

八年夏六月辛巳有事于太廟仲

遂卒于垂牛猶繹萬入去籥

成四年夏四月甲寅臧孫許卒

十五年三月乙巳仲嬰齊卒

襄五年十二月辛未季孫行父卒

十九年八月丙辰仲孫蔑卒

十二年秋七月辛酉叔老卒

二十三年八月己卯仲孫速卒

十一年秋九月己亥仲孫羯卒

昭四年冬十二月乙卯叔孫豹卒

七年冬十一月癸未季孫宿卒

十五年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癸卯卒

去樂卒事

二十一年

八月乙亥叔輒卒

二十三年春王正月癸丑叔鞅卒

二十四年

春王二月丙戌仲孫纁卒二十五年冬十月戊辰叔孫婼卒二

十九年夏四月庚子叔詣卒

定五年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秋七月壬子叔孫不敢卒

哀三年秋七月丙子季孫斯卒

以上魯大夫書卒者三十不書日者四卒于外書日書地者二當  
葬而卒者二皆卿也禮王於三公六卿諸侯大夫士皆有服君於  
卿大夫將葬弔於宮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舉樂以有服也故大  
夫卒史必書之然傳曰公不與小歛故不書日則不徒記臣子之  
喪而已兼欲志恤典厚薄以見君臣始終之義焉故當葬卒而猶  
繹去樂必書况公不與小歛則恤典必不備宜有以見之也杜氏  
曰禮卿佐之喪小歛大歛君皆親臨之始死情之所篤故以小歛  
爲文至於但臨大歛及不臨喪亦同不書日襄五年冬十二月辛

春秋鶴屬論卷四

三

方廿五川

未季孫行父卒傳曰大夫入歛公在位是公與小歛則書日之事  
也然公孫敖卒于齊已絕卿位而書日卒者惠叔毀請於朝感子  
赦父雖公不與小歛恩實過厚故書日也公子牙卒時公有疾叔  
孫婼叔諸卒時公孫在外公孫嬰齊卒于葬服皆書日卒禮不責  
人以所不得備爲其有故非不欲臨故皆書日大夫卒于竟外則  
書地竟內不地傳稱季平子行東野卒于房是也今按春秋之初  
政不在大夫故恤典有厚薄而史亦得用其法成襄而後大夫權  
重君恩過厚雖有故不臨小歛與恩薄者不同故一切書日此史  
之變例也兼書字者季友僖之叔父而有功於僖仲遂宣之叔  
父而有功於宣其喪葬皆有殊禮傳言季友受費以爲上卿蓋宣  
之仲遂恩視季友皆賜以三命而使之世爲卿也厥後叔孫昭子  
三命踰父兄當時以爲非禮則以其先未有三命如二氏者也或  
謂此蓋生而賜族使世爲卿然叔牙不書叔亦世爲卿叔肸之子

嬰齊仍稱公孫則叔非氏也按杜氏注公子彊孝公子也謚僖伯  
臧孫辰彊之孫哀伯達之子謚文仲臧孫許辰之子謚宣叔是爲  
臧孫氏季友莊公母弟季孫行父友之孫謚文子季孫宿行父之  
子謚武子意如宿之子謚平子季孫斯意如之子謚桓子是爲季  
孫氏公子牙莊公庶弟公孫茲牙之子叔孫得臣牙之孫謚莊叔  
叔孫豹得臣之子僑如之弟謚穆叔孫婼豹之子謚昭子不敢  
婼之子謚成子是爲叔孫氏公孫敖慶父之子謚穆伯仲孫羆產  
父之孫文伯穀之子謚獻子仲孫速蔑之子謚莊子仲孫羆遠之  
子謚孝伯仲孫纁翟之子謚僖子是爲孟孫氏仲遂莊公子也字  
襄仲仲嬰齊遂之子歸父之弟公孫嬰齊宣公弟叔貽之子謚襄  
伯叔老貽之子字齊子叔弓叔老之子謚敬子叔弓之子字伯章  
叔鞅亦弓之子叔詣鞅之子無駿展禽之先也蓋師叔不知其世  
王制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次國三卿二卿命於天子一卿命於

春秋屬辭卷四

四

卷四

其君小國二卿皆命於其君皆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周禮  
公侯伯之卿三命其大夫再命其士一命子男之卿再命其大夫  
一命其士不命大夫以下名氏不見于策凡書子策皆卿也故卿  
卒則書王制諸侯之大夫不世爵祿避賢也春秋時晉鄭皆六卿  
魯專於三桓見于策者四卿齊國高宋華向皆父卒子立策書之  
體存而世卿之失見矣又豈待以書其氏卒爲譏也哉卿不書卒  
者六公子翬公子慶父柔溺公子結叔彭生皆不以卿禮終也若  
公子牙實殺而以卿禮成喪亦書卒史緣一時君臣隱諱之情而  
錄之春秋存策書之大體而已公羊謂善季子陸氏謂書其自卒  
以示無譏皆失經旨公孫歸父叔孫僑如出奔不書卒仲孫何忌  
叔孫州仇卒在春秋後

天子大失卒書同內大夫葬則舉謚稱公

文三年夏五月王子虎卒

定四年秋七月劉卷卒

蒙公至月

葬劉文公

以上天子大夫書卒者二書葬者一來赴而往弔也九五人皆以內辭書之故書卒同內大夫王季虎踐土翟泉嘗主諸侯劉文公合諸侯于召陵傳曰衆來赴弔如同盟禮也二子身佩周室委危諸侯之合散繫焉其來赴往弔皆有不容已者不可以常禮論也葬舉謚稱公著王卿士有封國得置臣屬如諸侯也不月者禮不備也

卷六 公母弟卒書弟書字

宣十七年冬十一月壬午公弟叔肸卒

以上公弟書卒者一肸宣公母弟也傳曰凡大子之弟公在曰公子不在曰弟凡稱弟皆母弟也此謂春秋所書之弟皆是時君同母之弟某史文實錄之法非以爲加親也肸非見大夫卒不當書

宣公以庶篡適喪其母弟恩視季友仲遂而使世爲卿比桓莊之族故稱弟稱字而書卒同於見大夫策書實錄而宣公之情不可掩矣若稱公子則嫌於見大夫且無以見宣公寵愛之私史非不知異母之不當疎外也陸氏諸儒辯之過矣

卷七 外弑君從赴告

隱四年春王三月戊申衛州吁弑其君完

莊八年冬十一月癸未齊無知弑其君諸兒

宣三年秋九月乙丑晉趙盾弑其君夷臯 四年夏六月乙酉鄭公子歸生弑其君夷 十年五月癸巳陳夏徵舒弑其君平國

襄二十五年夏五月乙亥齊崔杼弑其君光 二十六年春王二月辛卯衛寧喜弑其君剽

昭十三年夏四月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弑其君虔于乾谿

以上弑君稱名氏者八凡大夫不書氏未賜族也公子公孫不書屬非見大夫也雖弑君者當國得告以名者國猶有臣子不皆逆

賊之黨也非手弑而歸罪者以首惡書也趙盾歸生事三傳同而先儒疑之必欲定爲手弑然後合於經此不以禮法斷之也史記錄晉人之言曰盾雖不知猶爲賊首此先王所以明臣妾之禮杜弑逆之原其來已久非董更甫割其義也歸生爲正卿而與謀其首惡無足異者春秋以禮法脩辭學者弗深考爾葬處弑君而出比歸國而處弑事與趙盾歸生不同故書其屬而經不曰以別之陳氏曰春秋之法苟有逆意於其君雖自殺也亦書弑竊謂周監二代放弑其君必有成憲國史書罪亦有定法非將春秋時始造斯律也

桓二年春王正月戊申宋督弑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

莊十二年秋八月甲午宋萬弑其君捷及其大夫仇牧

僖十年春晉里克弑其君卓及其大夫荀息

哀六年秋齊陳乞弑其君荼

以上弑君及其大夫三庶孽初立見弑二君弑而大夫死節必大臣之能與其君存亡者也故得與其君同稱弑而言及弑君者無名氏例與上同晉獻公殺其世子遂群公子而立奚齊里克弑之荀息立卓子里克又弑之克之弑君爲重耳也齊景公逐群公子而立荼陳乞召陽生立之而荼弑故陳乞爲逆者二君皆以庶孽見弑與他君遇弑者不同故經不月以異之非弑君者有輕重也

卒十四年九月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蒙上事月

僖九年冬晉里克殺其君之子奚齊

以上弑未踰年君不稱君者一未踰年君見弑稱君所以正其名待猶君之義也經不日別成君也奚齊庶孽國人不君故經特筆稱其君之子而又不月以異之其說別見

文十六年冬十一月宋人弑其君杵臼十八年夏五月戊戌齊人弑其君商人

襄三十一年十一月莒人弑其君密州

以上弑君稱入者三凡稱人皆微者史從越書之宋人弑君賊由

君祖母莒人弑君賊由公子展輿事與齊而歎閭職不同故經不

日以別之

文元年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君穎

襄三十年夏四月蔡世子般弑其君固

昭十九年夏五月戊辰許世子止弑其君買

以上世子弑君三蔡侯般滛而不父與他國子禍不同故不日以  
別之許止非故弑而與商臣同書日則弑逆者罪無輕重明矣  
按許止事三傳皆見止非故弑而左氏記事尤詳先儒亦疑之必  
欲定爲故弑而後合於經此亦不以禮法斷之也張主一曰止之  
所以異於商臣蔡般者過與故爾然春秋一施之者以臣子於君  
父不可過也蘇子由曰今律和御藥不如法者死蓋春秋遺意晉  
足以斷斯獄矣

文十八年冬十月莒弑其君庶其

成十八年春王正月庚申曹弑其君州蒲

昭二十七年夏四月吳弑其君僚

定十三年冬薛弑其君比

以上弑君稱國者四告不以名氏故但稱國以弑必弑君者當國  
國人皆逆賊之黨故無能以名氏告者若禦書中行偃是也莒僕  
以其寶玉來納諸公故魯史不著其罪然莒僕因國人以弑父而  
出奔公子光弑君而自立其事與晉禦書中行偃當國者異而亦  
皆稱國以弑故不日以別之唯薛弑不月與晉里克齊陳乞同傳  
無事實不可考

襄二十九年夏五月閩弑吳子餘祭

蒙公全月傳序其事亦在五月

哀四年春王二月庚戌盜殺蔡侯申

以上閭弑國君一盜殺國君一閭賤錄盜竊賊不可律以臣禮故不言其君閭猶在官故得言弑然殺蔡侯者實諸大夫之公孫翩也蔡人旣殺翩而以盜赴經賤閭故略不書日蔡實非盜故詳其日以別之孟子曰世衰道微邪說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懼作春秋此春秋書弑君之義也是故凡言弑其君者不以君有道無道異辭所以正弑逆之罪其或文同而事異事同而文異者則以日月之法別之左氏不知經意見弑君者或稱名氏或稱國或稱人求其說而不得遂定爲例三凡弑君稱君君無道也稱臣臣之罪也蓋溺於邪說而不見正於孔氏之徒者也傳記師曠對晉侯論衛人出君史墨對趙簡子論魯人出君皆釋臣而歸罪於君劉向說苑記齊人弑君魯襄公曰孰臣而敢殺其君乎師懼曰夫齊君治之不能任之不肖縱一人之欲以虐萬夫之性非所以立君也其身死自取之也與師曠史墨之言

如出一口皆當時之邪說也晉靈之弑史狐豎惡書重墨著之法而猶有託爲夫子之言謂趙盾爲良大夫者自大夫專政士民皆知有大夫而不知有君是以君多謗而臣多譽邪說之行有自來矣此夫子所爲懼春秋所由作也且見弑之君無道者甚甚於齊襄莊晉靈楚虔經皆書弑者名氏而議不及其君宋昭公非有四君之惡也獨以無道稱而弑者免於罰是豈春秋撥亂之法乎爲左氏學者旣已陷於邪說而何休范甯又推以釋二傳其不可爲訓抑有甚焉而唐啖趙宋陳氏諸儒亦皆因襲其說而未有悟其非者是亂臣賊子雖知懼於一時而卒見釋於半萬世也由赴告策書之法左氏考之不詳而又不知聖人有存策書大體之義故其失至此諸實弑而以卒告者說已見前卒葬類中

殺他國君

十八年秋七月邾人戕鄫子于鄫

昭十一年夏四月丁巳楚子虔誘蔡侯般殺之于申 十六年春楚子

誘戎蠻子殺之

以上微者戕他國之君一夷狄之君殺中國之君一自相殺一邾人者邾大夫戕者殘也蓋邾使大夫往殘賊之傳例曰自虐其君曰弑自外曰戕孔氏曰弑者伺候間隙弑其君戕者卒暴而來殘賊殺害弑戕皆是弑也所以別內外之名爵不自者異內弑也凡諸侯卒則名謹終事詳凶變也故見殺與戕皆名之既名蔡侯亦名楚子又特書日所以謹華夷之辨蔡侯掌殺之且明非討罪也其自相殺則不月略表狹也詳見晏文篇

內殺大夫言刺

十八年春公子買弑衛不季成刺之

十六年十二月乙酉刺公子偃

以上內刺公子二義取周禮三刺之法公子買蓋公子之爲大夫

者不言殺其大夫內事以君命爲重故不以專殺爲義所以明臣禮也晉文之興魯欲與楚故成刺其殺公子買禦晉也曰不卒成乃欺楚之辭史實其誣而罪見矣穆姜孺如之謀公子偃所不知雖加之罪而事不可書故但言刺而已穆姜指偃與鉏曰是皆君也蓋欲激公使逐二家非眞有廢立之意季孫歸而殺偃是也不及鉏者鉏幼公不忍也杜氏謂鉏不與謀非事實奏廢公而書刺者罪當殺不知書法詳略之由也

外殺大夫鉏國稱名討亂稱人不在位不稱大夫墓公子去屬衆殺婦人

莊二十六年夏曹叔殺其大夫

僖七年夏鄭聲叔大夫申侯 十一年春晉殺其大夫平鄭父 二十

五年夏宋殺其大夫 二十八年夏楚殺其大夫得臣

文十年夏楚殺其大夫宜申

宣九年冬陳殺其大夫洩治 十三年冬晉殺其大夫先縠 十四年

春衛殺其大夫孔達

成八年夏晉殺其大夫趙同趙括 十五年秋宋殺其大夫山 十六

年夏楚殺其大夫公子側 十七年冬晉殺其大夫郤鍇郤犨郤至

十八年春晉殺其大夫晉童弑下 齊殺其大夫國佐

襄二年冬楚殺其大夫公子申 五年秋楚殺其大夫公子壬夫

九年秋齊殺其大夫高厚 鄭殺其大夫公子嘉 二十年秋秦殺

其大夫公子慶 二十二年冬楚殺其大夫公子追舒 二十三年

夏陳殺其大夫慶虎及慶僕

昭二年秋鄭殺其大夫公孫黑 五年春楚殺其大夫屈申 十二年

夏楚殺其大夫成熊 二十七年夏楚殺其大夫郤宛

哀二年冬蔡殺其大夫公子駟 四年夏蔡殺其大夫公孫姓公孫霍

以上外殺大夫稱國者二十八孟子曰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親

君如寇讐此春秋書殺大夫之義也古者諸侯大夫皆天子所置  
凡卿大夫之獄大司寇以邦法斷之諸侯不得專殺故君殺臣皆  
書殺其大夫以志專殺而有罪無罪悉名之以明臣禮示恭順公  
羊傳曰稱國以殺者君殺大夫之辭也何氏曰凡君殺大夫以專  
殺書其說皆是唯左氏以大夫不名爲非其罪而凡書名者皆求  
其罪以實之若洩治以直言見殺公子慶以謀殺楚歸晉見殺皆  
不得免焉孔氏引家語論洩治以區區之身欲止一國之淫昏死  
而無益可謂猶矣而不得爲仁劉侍讀亦曰洩治安於淫亂之朝  
至廢男女之節然後言之則其從君於昏者多矣其論人臣進退  
大節則善矣然春秋豈以其直言見殺而議其罪與悖亂者同科  
乎若子慶之事則華夷相亂說者不辯久矣其或不名與去族  
皆筆削之旨說見變文篇

僖十年夏晉殺其大夫里克

襄二十七年夏衛殺其大夫甯喜

以上外殺大夫嘗弑君者二二君利其弑以除害又以忌克殺之非討罪故史無異文

僖三十年秋衛殺其大夫元咺及公子瑕

以上殺大夫專廢立者一及所立公子一瑕稱公子以元咺稟宿主之命立之異於他篡者故書元咺及之而不書其屬

襄二十三年冬晉人殺驪盈三十年秋鄭人殺良霄

以上殺大夫自外復入者二皆稱人以殺以其稱兵犯國非士師之所能治而必以國人討之也皆不書其大夫以去位而復入為亂非其大夫也

文九年春晉人殺其大夫先都 晉人殺其大夫士毅及箕懿昭八年秋陳人殺其大夫公子過

以上外殺大夫稱人者三先都士毅箕鄭父作亂殺先克公子招

春秋彙解卷四

士

五  
外

公子過殺陳世子偃師公子招又歸罪於公子過而殺之皆以討亂告故亦稱人以殺在位故稱其大夫

隱四年九月衛人殺州吁于濮

桓六年秋蔡人殺陳佗

莊九年春齊人殺無知

以上殺篡立者三諸篡立者諸侯定其位則列於會而稱君故未會諸侯者皆名之不成之爲君也皆稱人以殺者以君弑君代立非有司法守之所能治而國人得而討之也傳言州吁求寵於諸侯以和其民又曰州吁未能和其民厚問定君於石子是州吁之篡國人皆不與也所以石碏得信討賊之義蔡人殺五父而立其所出雍廩殺無知以報其虐名雖公而事則私其稱蔡人亦與稱國人義異春秋君弑而能以義討賊者唯衛人爲正故特書月以別之

文七年夏宋人殺其大夫。八年冬宋人殺其大夫司馬。以上外殺大夫稱人者二此稱人者衆辭傳謂穆襄之族及戴氏之族是也詳見變文特筆一篇。

四士夫人出書歸

文十八年冬十月夫人姜氏歸于齊據上子  
本月

以上魯夫人歸于父母之國者一傳曰夫人出曰歸于某文夫人以襄仲殺其子而立宣公故歸其父母之國而老焉與罪者不

同然亦絕于魯故曰歸事與內女非罪出言來歸同當

四士公夫人出奔言孫

昭二十五年九月己亥公孫于齊

莊元年三月夫人孫于齊

閔二年九月夫人姜氏孫于邾

以上公孫一夫人孫二啖氏曰公夫人不可斥言奔公羊傳曰

春秋卷四

十二

馬王十二

誦奔謂孫今按夫人尊與君同故同補孫然婦人非罪不奔喪國君見出於其臣者不同故經不日以別之

四士諸侯出奔

桓十五年五月鄭伯突出奔蔡。十六年十一月衛侯朔出奔齊。莊四年夏紀侯大奔其國

僖十八年夏四月衛侯出奔楚據上  
本月

文十二年春王正月鄭伯來奔

襄四年夏四月己未衛侯出奔齊

昭三年冬北燕伯欵出奔齊。二十一年冬蔡侯朱出奔楚。二十三年秋莒子庚輿來奔為下日  
敗月

哀十年春王三月邾子益衆來奔

以上諸侯出奔六來奔三奔其國有所辨則名去國不反名皆從史文不言出奔言去其國乃特筆其說皆別見諸侯出奔月衛

侯衍臣出君特書曰紀侯大以下失國者皆不月

桓十一年秋鄭忽出奔衛

莊二十四年冬曹驁出奔陳

昭元年秋莒屢興出奔吳

以上未踰年諸侯出奔失位喪國故不稱子踰年出奔微弱不能自定國人以名赴弑君篡位出奔一未會諸侯故不稱爵皆不月異成君也九國滅君奔別見大夫出奔有筆削見後篇

四國公子入國

桓十五年夏許叔入于許

莊九年夏齊小白入于齊

昭元年秋莒夷疾自齊入于莒

哀一年秋齊陽生入于齊

以上公子入國四毅梁傳曰以好曰歸以惡曰入今按許叔以昭

絕入故稱字說在變文篇齊小白陽生莒夷疾自齊入于莒公

子皆從史文

四十五外大夫以邑叛

襄二十六年春衛孫林父入于戚以叛

昭二十一年夏宋華亥向寧華定自陳入于宋南里以叛

定十一年春宋公之弟辰及仲從石漚公子地自陳入于蕭以叛

宋樂大心自曹入于蕭十三年秋晉趙鞅入于晉陽以叛

冬晉

荀寅士吉射入于朝歌以叛

以上外大夫書入邑以叛者四入國以叛者一

樂大心不言叛者蒙上文從可知也

襄二十一年春邾庶其以漆閭丘來奔

昭五年夏莒莘夷以牟婁反茲來奔三十一年冬黑肱以溫來奔

以上邾庶其以地來奔者三傳曰庶其非卿也以地來雖賤必書

地也又曰牟夷非卿而書尊地也黑肱賤而書名重地故也今按  
邾小國雖其卿名氏亦不登于策此皆以受其叛邑書若鄭伯來  
奔則以稱君故不書其地義各有所重史不徒錄覽也

**四七** 出奔大夫入國賊其國稱復入

襄三十年秋鄭良霄出奔許自許入于鄭

成十八年夏宋魚石復入于彭城

襄二十三年夏晉驪姬復入于晉入于曲沃

以上大夫自外入國者一復入邑者一復入國入邑者一鄭良霄  
志復私讎宋魚石晉驪姬殺仇敵害宗國故書之不同說見末篇

**四八** 諸侯相執

僖五年冬晉人執虞公十九年春王三月宋人執滕子嬰齊

月己酉邾人執鄫子用之

哀四年春宋人執小邾子

以上諸侯相執四用之一周官大司寇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  
邦國詰四方凡諸侯之獄訟以邦典定之諸侯無相執之道故凡  
執恒稱人晉獻公襲執天子三公而滅其封國罪大於相執齊桓  
伯略不及西莫能正也宋襄圖伯而執滕子用鄫子以宣其虐故  
子魚謂其得死爲幸小邾卅服於宋於是見執而春秋將終世無  
盟主久矣以策書大體所當存示錄小國而已

**四九** 盟主執諸侯

僖二十八年三月丙午晉侯入曹執曹伯畀宋人冬晉人執衛侯歸  
之于京師

成九年秋晉人執鄭伯十五年春晉侯執曹伯歸于京師  
襄十六年春晉人執莒子邾子以歸十九年春晉人執邾子

以上盟主執諸侯六盟主有討罪之義故雖稱人以執與諸侯相  
執同文而事異其道有得失故筆削之旨或稱侯以執說見魯文

篇唯襄十六年晉人執衛孫氏故會澶淵執甯喜衛侯如晉書人執之而經不書者爲臣執君不可以訓故削而不錄在存策書大體中爲變例之三

**五十一** 中國執夷狄之君

哀四年夏晉人執戎蠻子赤歸于楚

以上中國執夷狄之君一歸于楚者楚人圍蠻氏蠻子赤奔晉是人有辭且以師臨上雖故趙孟執蠻子歸之楚雖敗亡之餘群臣能輯睦以事其君晉外失諸侯而彊家內訌自知非楚敵也

**五十二** 夷狄會而執中國之君

僖二十一年秋宋公楚子陳侯蔡侯鄭伯許男曹伯會于孟執宋公以伐宋

以上夷狄會而執中國之君一宋公一會而虐二國之君又不度德量力而致楚子于孟於是見執而國受亡蓋不知有出爾反爾

華夷篇

**五十三** 夷狄相執

昭四年夏楚人執徐子

以上夷狄會而相執此申之會也徐爲夷又與既非事楚而又服于吳徐子又吳出也故楚人執之

**五十四** 大夫見執則書至非專使不稱行人從公還不書至昭二十三年春正月晉人執我行人叔孫婼婼月二十四年春婼

至自晉

以上大夫出疆見執書至傳曰行人言使人也婼如晉謝取邾師見執故稱行人凡大夫行不書至降於君也被執則書至謹事變重國卿也

成十六年九月晉人執季孫行父父季丘

昭十三年八月晉人執華孫意如歸春秋上 十四年春意如至晉

以上大夫從公見執者二不稱行人非專使也凡大夫從公不書

伐鄭之役行父從公以僕如之譖見執而書乎丘之會意如從公

以邾莒之訴見執而書雖見執也苟從公歸則不書行父從公歸

晉始踰年乃得歸也凡大夫從公不書執則書與公矣不言

帥師敗則稱師義同皆國是成法行父執書月著例

五十四王臣見執自我而行則書

見

書至

十四年冬單伯如齊齊人執單伯十五年夏單伯至自齊

以上王臣書如書著見執者單伯以王命為晉請子叔如齊

見執還文過魯故書之

如吾大夫

隱七年冬戎伐凡伯于葵丘以歸

以上戎執王臣以歸由魯聘遂見執故書之說重矣乃脩春秋

之辭說見齊季篇

朱子語類卷四

十六

五

四

五十五外大夫見執非專使不稱行人非卿雖殺之不書

十一月宋人執鄭祭仲

十七年春齊人執陳輒濤塗

十六年秋晉人執衛甯喜

定元年春三月晉人執宋仲幾至京師

以上外執大夫五鄭祭仲宋人誘而執之鄭晉齊人以伯令召而執之陳衷濤塗執平師衛寧喜執于晉仲幾至京師晉不

無行人宋執祭仲使立庶墓道殺之而宋仲幾榮受功晉專執于京師皆書月以翼之

襄十一年秋楚人執鄭行人良晉十八年夏晉人執衛行人石買

定六年秋晉人執宋行人樂祁犁七年秋齊人執衛行人北宮結以侵衛

以上外執大夫四良霄如楚告將服于晉見執石買如晉以伐晉  
見執樂祁犁如晉以宋久不來聘見執衛侯欲叛晉使共營結如  
齊而私使執之以侵我皆以專使往故稱行人

昭八年夏楚人執陳行人干徵師殺之

以上楚執行人殺之一陳公子招公子過殺悼太子偃師而立公  
子留于徵師赴于楚且告有立君楚人執而殺之宣十四年鄭  
殺楚使申無畏不書非卿也

外放大夫

宣元年夏晉放其大夫胥甲父于衛

哀三年秋蔡人放其大夫公孫獵于吳

以上外放大夫二放謂棄置于此而不得他適舜放蹠堯于崇山  
蓋古有此法薛氏曰諸侯不得專放書放其大夫僭天子之事也  
呂氏曰稱國以放君與大夫咸與焉補人以放國亂無政而衆人  
故不能正其罪書師者經變文說見謹華夷篇

檀放之

襄七年夷狄滅中國而放其大夫  
襄八年冬十月壬午楚師滅陳執陳公子招放之于越

以上楚滅中國而放其大夫一招殺陳世子楚子志在取陳而  
故不能正其罪書師者經變文說見謹華夷篇

春秋屬辭卷之四



